



# 琪瑜光电

NEEQ : 833902

## 上海琪瑜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Shanghai Qiyu Optoelectronics Technology Co., LTD.



## 年度报告

— 2019 —

## 公司年度大事记

<p>2019年2月25日，公司为昕诺飞欧洲照明事业部流通领域开发的 SPD 产品正式通过其认可，并开始进入量产阶段。</p>	<p>2019年6月28日，公司无锡制造基地通过广州松下空调器有限公司审厂，公司成功进入其供应链体系，为其高端中央空调配套内嵌式灯具。</p>
<p>2019年12月30日，公司给欧司朗（中国）开发的智能调光电源产品正式通过其认可，产品进入量产阶段。</p>	

## 目 录

第一节	声明与提示 .....	5
第二节	公司概况 .....	7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	9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	12
第五节	重要事项 .....	22
第六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	28
第七节	融资及利润分配情况 .....	30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情况 .....	32
第九节	行业信息 .....	35
第十节	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 .....	36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	41

## 释义

释义项目	指	释义
公司、本公司、琪瑜光电	指	上海琪瑜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指	上海琪瑜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上海琪瑜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高级管理人员	指	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
管理层	指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全国股转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主办券商	指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	指	《上海琪瑜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三会议事规则	指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报告期、本期	指	2019年1月1日至2019年12月31日
上期	指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
报告期初、本期初、期初	指	2019年1月1日
报告期末、本期末、期末	指	2019年12月31日
灯具	指	能够分配、透出或转变一个或多个光源发出光线的一种器具，并包括支承、固定和保护光源必要的所有部件（但不包括光源本身），以及必要的电路辅助装置和将它们与电源连接的装置
LED 驱动电源、驱动电源	指	内建控制电路设计以符合 LED 灯或是 LED 阵列要求的一组电源
恒压源	指	相对于影响量的变化能稳定输出电压的电源
恒流源	指	相对于影响量的变化能稳定输出电流的电源
浪涌	指	沿线路或电路传送的电流，电压或功率的瞬态波，其特征是先快速上升后缓慢下降
电容器、电容	指	被广泛使用的电能储存器件，在电路中可起到功率补偿、滤波、支撑等作用
会计师事务所	指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律师事务所	指	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

## 第一节 声明与提示

### 【声明】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负责人阮明华、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茅文超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茅文超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本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事项	是或否
是否存在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年度报告内容异议事项或无法保证其真实、准确、完整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未出席董事会审议年度报告的董事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豁免披露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 【重要风险提示表】

重要风险事项名称	重要风险事项简要描述
1、公司治理风险	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后，按照《公司法》及法定程序制定了较为完善的《公司章程》，对公司经营中的一些重大问题都做了较为完善的规定，制定了《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办法》、《对外投资管理办法》等相关制度，各部门根据经营实践制定了较为详细的管理制度等内部控制制度体系，从制度上强化了公司规范运营的能力。但是，管理层规范治理意识相对薄弱，在治理上存在一些不规范现象，如没有严格按照《关联交易决策制度》执行等。
2、市场竞争风险	公司经过不懈努力，积累了深厚的产品管理经验，目前公司产品具有质量、性能俱佳的综合优势。但 LED 行业技术发展迅速，竞争较为激烈，在可预见的未来竞争将会进一步加剧，若不能持续保持竞争优势，顺应市场变化为客户提供优质的产品及服务，公司业务将面临市场冲击。

3、技术风险	<p>公司所处的 LED 行业属于技术含量高、知识结构更新快的行业。目前公司已经制定了以移动互联和智能感应为主导的技术路线图、以产品多样化为主导的产品路线图，使公司产品的技术水平始终处于行业的前沿。但是如果公司不能准确地把握行业技术的发展趋势，在技术开发方向的决策上发生失误，或不能及时将新技术运用于产品开发和升级，将可能使公司丧失竞争力。</p>
4、主要客户集中风险	<p>报告期内，公司向主要客户（位列销售额前五大）销售额占当期销售总额的 75%以上，对主要客户尤其是昕诺飞灯具（成都）有限公司存在一定依赖性。虽然公司尚处于市场拓展期，客户较为集中属于正常情况，但是如果主要客户销售情况不佳，公司的销售额将很有可能受到连带影响。</p>
5、经营活动现金净流出风险	<p>报告期内，公司虽然营业收入有所上升，但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230 万元，主要是无锡制造基地初成，需要垫付的营运资金较多所导致的。如果在运营过程中公司不能改善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存在公司资金紧张的风险。</p>
本期重大风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否

## 第二节 公司概况

### 一、 基本信息

公司中文全称	上海琪瑜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Shanghai Qiyu Optoelectronics Technology CO., LTD.
证券简称	琪瑜光电
证券代码	833902
法定代表人	阮明华
办公地址	上海市嘉定区马陆镇浏翔公路 1920 号

### 二、 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或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王嘉韻
职务	董事、董事会秘书
电话	021-69151076
传真	021-69154211
电子邮箱	wangjiayun@qiyu-lighting.com
公司网址	www.qiyu-lighting.com
联系地址及邮政编码	上海市嘉定区马陆镇浏翔公路 1920 号；201801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	www.neeq.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	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 三、 企业信息

股票公开转让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成立时间	2012 年 9 月 4 日
挂牌时间	2015 年 10 月 30 日
分层情况	基础层
行业（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	C 制造业—C38 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C387 照明器具制造—C3879 灯用电器附件及其他照明器具制造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从事光电技术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LED 灯具驱动电源、HID 电子镇流器的生产及销售，照明器具、电子元器件、电力设备、电容器的销售，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普通股股票转让方式	集合竞价转让
普通股总股本（股）	15,000,000
优先股总股本（股）	—
做市商数量	—
控股股东	阮明华
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阮明华

**四、 注册情况**

项目	内容	报告期内是否变更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000053017316P	否
注册地址	上海市嘉定区马陆镇浏翔公路 1908号1幢A区	否
注册资本	1,500.00 万元	否

**五、 中介机构**

主办券商	招商证券
主办券商办公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华一路 111 号
报告期内主办券商是否发生变化	否
会计师事务所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	朱依君、张晶娃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中国上海市黄浦区中山南路 100 号金外滩国际广场 6 楼

**六、 自愿披露**

适用 不适用

**七、 报告期后更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 一、 盈利能力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73,333,658.42	63,708,662.23	15.11%
毛利率%	21.41%	9.58%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71,137.73	-13,167,994.06	105.10%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309,454.75	-12,308,563.75	102.5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8.91%	-52.57%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4.11%	-49.14%	-
基本每股收益	0.0447	-0.8779	105.09%

#### 二、 偿债能力

单位：元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68,607,680.16	62,776,254.02	9.29%
负债总计	60,743,541.44	55,583,253.03	9.28%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7,864,138.72	7,193,000.99	9.33%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0.52	0.48	8.33%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73.63%	71.86%	-
资产负债率%(合并)	88.54%	88.54%	-
流动比率	0.65	0.63	-
利息保障倍数	1.34	-9.39	-

#### 三、 营运情况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00,012.17	-5,405,712.11	57.45%
应收账款周转率	3.52	3.14	-
存货周转率	5.75	4.93	-

#### 四、 成长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总资产增长率%	9.29%	-10.18%	-
营业收入增长率%	15.11%	-18.56%	-
净利润增长率%	104.61%	-2,260.42%	-

#### 五、 股本情况

单位：股

	本期期末	本期期初	增减比例%
普通股总股本	15,000,000	15,000,000	-
计入权益的优先股数量	-	-	-
计入负债的优先股数量	-	-	-

#### 六、 非经常性损益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4,325.2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56,793.26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6,30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12,914.99
<b>非经常性损益合计</b>	<b>361,682.98</b>
所得税影响数	-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
<b>非经常性损益净额</b>	<b>361,682.98</b>

#### 七、 补充财务指标

适用 不适用

## 八、 会计数据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差错更正  其他原因  不适用

单位：元

科目	上年期末（上年同期）		上上年期末（上上年同期）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应收票据	-	148,857.20		
应收账款	-	17,982,416.79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18,131,273.99	-		
应付票据	-	-		
应付账款	-	22,200,839.33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22,200,839.33	-		

##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 一、 业务概要

#### 商业模式

公司主要从事于光电行业相关组件的设计、研发，配套和制造。目前主要的产品是各类 LED 灯具的驱动电源，LED 灯具模组，LED 电源防浪涌保护器，电子镇流器。隶属于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分类代码：C38）。

公司主要与业内照明灯具的生产厂商进行合作，为其设计、开发、生产高效的中大功率 LED 灯具的驱动电源、浪涌保护器等产品。经过多年的研发和严格的质控检验，公司产品质量高于同行业平均水平，并且针对 LED 驱动电源业务特点，不断对生产流程和管理能力进行优化，已累积了成熟的经验。在长期的客户服务中，凭借过硬的产品质量，良好的服务、对客户的各类需求的急快反馈，公司的产品和服务获得了如昕诺飞照明（中国）投资有限公司、昕诺飞灯具（成都）有限公司、松下电气机器（北京）有限公司、欧司朗（中国）照明有限公司等国际一流企业的认可，并产生了相当的客户粘性。公司亦通过为其提供产品获得收入。

公司的核心研发团队拥有较强的科研实力、丰富的项目经验和良好的专业基础，截至报告期末，公司累计拥有 15 项实用新型专利，1 项发明专利，5 项软件著作权。

报告期内、报告期后至报告披露日，公司的商业模式无重大变化。商业模式中的各项要素均未发生影响公司经营的实质性变化。

#### 报告期内变化情况：

事项	是或否
所处行业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主营业务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主要产品或服务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客户类型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关键资源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销售渠道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收入来源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商业模式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 二、 经营情况回顾

#### （一） 经营计划

2019 年度公司完成营业收入 73,333,658.42 元，相比上一年度增长了 15.11%，实现归属于挂牌公

公司的净利润 671,137.73 元，相比上一年度增长了 105.10%。本年度国际国内的经济情况比较复杂，中美贸易摩擦，国内经济遇冷，经济形势大体依然是呈下降态势。受大环境影响，照明行业的市场形势比较严峻。受此影响，公司灯具类产品营业收入降幅较大，达到了 47.19% 的降幅，但受益于中国基础建设团队正大跨步走出国门，公司浪涌保护器类产品营业收入增长较快，达到 148.14%，电源类产品增幅为 93.20%。

报告期内，虽然公司在行业内浪涌保护器细分市场的优势资源进一步开拓加之在销售方面大力投入，使浪涌保护器的收入获得大幅的增长，但外部环境的变化导致灯具类产品收入大幅降低，公司的经营策略并未能得到完全的实现，公司营业收入较上一年度有所上升。同时，公司各类费用比上一年度均有一定程度的降低，特别是报告期内管理费用以及销售费用分别降低了 35.28% 与 28.54%，由于公司从银行获得的贷款金额增加，报告期内公司财务费用较上期增长了 29.81%。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归属于挂牌公司的净利润 671,137.33 元，相比上一年度增长了 105.10%，公司产品结构优化后，毛利率较上年度增长了 11.83%。

## （二） 财务分析

### 1. 资产负债结构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本期期末与上年期末金额变动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货币资金	1,217,008.95	1.77%	1,439,949.42	2.29%	-15.48%
应收票据	0	0%	148,857.20	0.24%	-100.00%
应收账款	23,658,229.66	34.48%	17,982,416.79	28.65%	31.56%
存货	10,560,098.93	15.39%	9,496,233.58	15.13%	11.20%
投资性房地产	0	0%	0	0%	0%
长期股权投资	0	0%	56,726.02	0.09%	-100.00%
固定资产	23,183,284.01	56.21%	19,983,434.24	31.83%	16.01%
在建工程	0	0%	2,032,364.01	3.24%	-100.00%
短期借款	28,000,000.00	40.81%	18,000,000.00	28.67%	55.56%
长期借款	0	0%	0	0%	0%

#### 资产负债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1、报告期末，公司应收账款余额为 23,658,229.66 元，较上年期末增长了 5,675,812.87 元，增幅 31.56%，主要原因是公司营业收入较上年度增加 9,624,996.19 元。

2、报告期末，公司短期借款余额为 28,000,000.00 元，较上年期末增加了 55.56%，主要原因是公司运营成本增长速度较快，公司给客户的账期较长，导致公司运营资金紧张，报告期内申请了较多的贷

款，并且贷款尚未还清所致。

## 2. 营业情况分析

### (1) 利润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本期与上年同期金额变动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营业收入	73,333,658.42	-	63,708,662.23	-	15.11%
营业成本	57,635,547.38	78.59%	57,606,987.37	90.42%	0.05%
毛利率	21.41%	-	9.58%	-	-
销售费用	2,299,147.74	3.14%	3,213,483.74	5.04%	-28.45%
管理费用	6,472,458.32	8.83%	10,001,200.98	15.70%	-35.28%
研发费用	3,966,582.35	5.41%	4,219,468.55	6.62%	-5.99%
财务费用	1,734,754.90	2.37%	1,336,346.60	2.10%	29.81%
信用减值损失	-487,362.40	-0.66%	0	0%	-100.00%
资产减值损失	0	0%	143,752.18	0.23%	100.00%
其他收益	156,793.26	0.21%	211,368.68	0.33%	-25.82%
投资收益	-50,426.02	-0.07%	-62,219.18	-0.10%	18.95%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0	0%	0	0%	0%
资产处置收益	0	0%	488,726.74	0.77%	-100.00%
汇兑收益	0	0%	0	0%	0%
营业利润	386,371.90	0.53%	-12,251,097.82	-19.23%	103.15%
营业外收入	216,101.75	0.29%	3,563.58	0.01%	5,964.18%
营业外支出	17,512.03	0.02%	1,531,569.06	2.40%	-98.86%
净利润	671,137.73	0.92%	-14,553,354.44	-22.84%	104.61%

####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1、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为 73,333,658.42 元，较上年同期增长了 15.11%，主要是由于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占比较大的浪涌保护器类产品收入大幅增加，增长金额为 11,792,207.81 元，增幅 148.1%。

2、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为 6,472,458.32 元，较上年同期减少了 3,528,742.66 元，降幅 35.28%，主要是由于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控制费用支出，其中占比较大因素为上年度公司搬迁涉及补偿等原因，工资及福利支出较高，本年度该项支出减少了-2,690,315.04 元。

3、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利润为 386,371.90 元，较上年同期增长了 103.15%，主要是由于报告期内公司各项费用支出都有一定程度的减少，严格控制原材料成本，使得公司毛利率由上年度的 9.58%增至 21.41%，对利润额有较大贡献。

## (2) 收入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73,289,269.31	63,704,388.09	15.05%
其他业务收入	44,389.11	4,274.14	938.55%
主营业务成本	57,597,109.90	57,524,121.16	0.13%
其他业务成本	38,437.48	82,866.21	-53.62%

## 按产品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本期与上年同期金额变动比例%
	收入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收入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浪涌保护器	36,286,217.16	49.48%	24,494,009.35	38.45%	148.14%
灯具	10,287,731.15	14.03%	19,479,966.90	30.58%	-47.19%
电源	20,999,767.96	28.64%	11,476,090.66	18.01%	93.20%
电容	5,731,673.18	7.82%	8,168,817.48	12.82%	-29.83%
其他	28,268.97	0.03%	89,777.84	0.14%	-68.51%
合计	73,333,658.42	100.00%	63,708,662.23	100.00%	15.11%

## 按区域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 收入构成变动的原因：

报告期末，公司浪涌保护器类产品销售收入较上年期末大幅增加，增长了11,792,207.81元，增幅为148.14%，主要是由于公司新一代的浪涌保护器投入销售，市场反馈较好，特别是由于争取到了昕诺飞海外市场的大订单，对昕诺飞灯具（成都）有限公司的销售收入大幅增加。

报告期末，公司灯具类产品销售收入较上年期末大幅降低，减少了9,192,235.75元，跌幅为47.19%，主要是由于报告期内外部环境恶化，经济遇冷，国内外基础建设投入较前几年有所降低等原因，同时业内竞争激烈，公司灯具产品未能打开市场，以至于灯具销售状况大幅下降。

报告期末，公司电源类产品销售收入较上年期末增长了9,523,677.30元，涨幅为93.20%，主要由于公司新开发的智能电源产品市场反响较好，双十一之前获得大量的订单，带动了电源类产品的销售。

## (3) 主要客户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客户	销售金额	年度销售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昕诺飞灯具（成都）有限公司	31,916,117.41	43.52%	否
2	松下电气机器（北京）有限公司	11,512,805.26	15.70%	否

3	上海权恒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6,131,420.97	8.36%	否
4	上海业内灯具制造有限公司	4,504,817.02	6.14%	否
5	上海互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135,203.34	2.91%	否
合计		56,200,364.00	76.63%	-

**应收账款联动分析：**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为 73,333,658.42 元，较上年同期增长了 15.11%。报告期末，公司应收账款余额为 25,487,407.70 元，较上年期末增长了 31.58%，上年期末为 19,370,515.88 元。其中公司主要客户昕诺飞灯具（成都）有限公司、松下电气机器（北京）有限公司、上海业内灯具制造有限公司、上海权恒金属制品制造有限公司、上海互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在报告期内销售收入共计 56,200,364.00 元，报告期末应收账款余额为 17,608,422.07 元。截至 2019 年 3 月 31 日，上述货款已全额收回。上述四家主要客户信誉良好，在信用期内均能按时支付货款。

经公司 2018 年 8 月 22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2018 年 9 月 7 日召开的 2018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公司依据上海立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公司出具的《苏州琪宏业照明科技有限公司拟股权转让所涉及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资产评估报告》（信资评报字（2018）第 20069 号）内所评估的股东权益价值收购了少数股东苏州根发灯具制造有限公司所持有的股权，将苏州琪宏业照明科技有限公司变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同时解除了公司与苏州根发灯具制造有限公司关联方上海业内灯具制造有限公司之间的关联关系，解决了公司关联交易的问题。

#### (4) 主要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

序号	供应商	采购金额	年度采购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兴勤（常州）电子有限公司	12,517,683.39	22.66%	否
2	宁波市鄞州五乡杰灵电器厂	3,737,411.90	6.77%	否
3	上海豈谦电子有限公司	3,318,970.80	6.01%	否
4	宁波高松电子有限公司	3,057,553.65	5.53%	否
5	厦门赛尔特电子有限公司	2,504,712.49	4.53%	否
合计		25,136,332.23	45.50%	-

### 3. 现金流量状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00,012.17	-5,405,712.11	57.4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33,232.92	-3,045,994.11	36.5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24,128.78	8,760,480.64	-54.06%

#### 现金流量分析：

1、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期增长了 3,105,699.94 元，增幅 57.45%，主要是因为与上期相比，公司支付的各项税费减少了 1,040,781.93 元，租赁费、咨询费、差旅费等公

司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减少了 2,371,042.20 元。

2、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有-2,971,149.90 元的差距，主要原因是公司的客户账期较长，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较上年度增长 15.11%，应收账款余额较上期增加 5,675,812.87 元，增幅为 31.56%，增幅较大，并且增幅主要是第三、第四季度产生，截至报告期末，上述金额尚未收回。

3、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期增加了 36.53%，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公司没有新的在建工程，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较上期减少 1,383,154.75 元。

4、报告期内，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期减少了 54.06%，主要原因是本期公司因偿还债务，较上期支付金额增加 2,622,216.43 元，支付利息金额较上期增加 669,135.43 元，借款总额较上期减少了 2,045,000.00 元。

### （三） 投资状况分析

#### 1、主要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截至到报告期末，公司一共有 2 家全资子公司、1 家参股子公司，分别为：

##### 1、全资子公司：江苏琪瑜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16 年 1 月 28 日，住所江苏省无锡市，法定代表人陈志新，注册资本人民币 3,000 万元，经营范围为研发、生产、加工、销售电容器、电光源、照明器具、五金制品；从事光电及技术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LED 灯具与电源、LED 灯具电涌涌保护器、LED 灯具智能控制器件、新能源汽车储能器件的技术开发、制造与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报告期末，江苏琪瑜光电科技有限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66,211,371.73 元，净利润 246,795.83 元。

##### 2、全资子公司：苏州琪宏业照明科技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16 年 3 月 16 日，住所江苏省太仓市，法定代表人陈志新，注册资本人民币 800 万元，其中公司出资 408 万元，占比 51%，经营范围为从事照明技术领域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服务；智能化照明控制系统的研发与销售、经销照明器材、电子产品；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技术的进出品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经公司 2018 年 11 月 27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 2018 年 12 月 14 日召开的 2018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拟吸收合并苏州琪宏业照明科技有限公司，并将苏州琪宏业照明科技

有限公司现有产品全部转移至无锡制造基地即江苏琪瑜光电科技有限公司生产制作。截至上期报告期末，上述吸收合并程序尚未完成。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已完成对其吸收合并及工商注销登记的手续。

### 3、参股子公司：宁波理恩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成立日期 2016 年 3 月 15 日，住所浙江省宁波市，法定代表人张玲凤，注册资本人民币 100 万元，其中公司出资 20 万元，占比 20%，经营范围为电子产品及配件、照明电器、音响设备、通讯设备、计算机及软件的研发与销售；厨房卫生洁具、塑料制品、日用品、文化用品、体育器材、服装、服饰的批发、零售；工业产品外观设计；广告服务；自营或代理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但国家限制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货物和技术除外。

4、报告期内，公司新设立一家全资子公司，子公司名称为上海琪玖进出口有限公司。经公司 2020 年 4 月 8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 2020 年 4 月 25 日召开的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补充审议通过。子公司住所为上海市，法定代表人陈志新，经营范围为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从事光电技术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电子产品、电力设备、机械设备的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报告期末，上海琪玖进出口有限公司尚未投入运营。

除此之外，截至报告期末，公司不存在取得或处置其他子公司、参股公司的情况。

## 2、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内是否包含私募基金管理人

是 否

### (四) 非标准审计意见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五)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根据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 2019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 号）和《关于修订印发合并财务报表格式（2019 版）的通知》（财会〔2019〕16 号），本公司对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相应调整。“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分拆为“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应收票据本期余额 0 元，上期余额 148,857.20 元；应收账款本期余额 23,658,229.66 元，上期余额 17,982,416.79 元。

财政部于 2017 年颁布了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以及《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本公司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前述准则，并根据前述准则关于衔接的规定，

于 2019 年 1 月 1 日对财务报表进行了相应的调整。该准则的实施对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财政部于 2019 年先后发布了《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的通知》（财会[2019]8 号）和《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的通知》（财会[2019]9 号），通知规定对于 2019 年 1 月 1 日起至相关准则施行日之间发生的交易，应根据相关准则进行调整。对 2019 年 1 月 1 日之前发生的交易，不需要进行追溯调整。该准则的实施对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 三、 持续经营评价

公司内部控制体系运行良好，经营管理团队和核心业务人员稳定，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均正常召开，公司董事，监事会和高管均能正常履职。公司的核心管理团队和专业人才队伍经过磨合，在公司经营、业务开展等各方面运作顺利。

公司的主要客户群体为业内知名的跨国公司，对合格供应商的认证有着非常严格的要求，对管理水平、技术水平、生产能力、质量控制等方面都要求达到较高的标准，虽然不易达成，但这类客户具有较强的粘性，能为企业带来持续增加的收入和利润。受制于外部环境的恶化，报告期内，公司加大了销售力度，但营业收入有所增长，报告期内实现营业收入 73,333,658.42 元，较上年同期增长了 15.11%。期末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 7,864,138.72 元，较上年期末增长了 9.33%。

报告期内公司各项负债均正常履行，公司期末无到期而未能偿付的负债。

报告期内，公司各项业务所需的资质证书均在有效期内，公司生产经营未因违反法律法规而受到相关部门的行政处罚。目前公司已就未来年度做好发展规划，各项经营计划正在稳步推进。公司业务开拓稳步推进、经营管理规范，具有可持续经营能力，不存在以下对持续经营能力造成影响的事项：营业收入低于 100 万元；净资产为负；连续三个会计年度亏损，且亏损额逐年扩大；债券违约、债务无法按期偿还的情况；实际控制人失联或高级管理人员无法履职；拖欠员工工资或者无法支付供应商货款；主要生产、经营资质缺失或者无法续期，无法获得主要生产、经营要素（人员、土地、设备、原材料）等事项。

综上，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对持续经营能力有重大影响的情况。

### 四、 风险因素

#### （一） 持续到本年度的风险因素

##### 1、公司治理风险

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后，按照《公司法》及法定程序制定了较为完善的《公司章程》，对公司

经营中的一些重大问题都做了较为完善的规定，制定了《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办法》、《对外投资管理办法》等相关制度，各部门根据经营实践制定了较为详细的管理制度等内部控制制度体系，从制度上强化了公司规范运营的能力。但是，管理层规范治理意识相对薄弱，在治理上存在一些不规范现象，如没有严格按照《关联交易决策制度》执行等。

管理措施：公司将会进一步健全法人治理结构，独立董事和监事会将会监督公司严格按照相关制度规范经营。

## 2、市场竞争风险

公司经过不懈努力，积累了深厚的产品管理经验，目前公司产品具有质量、性能俱佳的综合优势。但 LED 行业技术发展迅速，竞争较为激烈，在可预见的未来竞争将会进一步加剧，若不能持续保持竞争优势，顺应市场变化为客户提供优质的产品及服务，公司业务将面临市场冲击。

管理措施：技术创新一向是公司核心竞争力所在。公司注重技术研发，通过自主研发的方式不断巩固技术实力。公司正通过积极的市场开拓，努力将业务发展到全国。

## 3、技术风险

公司所处的 LED 行业属于技术含量高、知识结构更新快的行业。目前公司已经制定了以移动互联网和智能感应为主导的技术路线图、以产品多样化为主导的产品路线图，使公司产品的技术水平始终处于行业的前沿。但是如果公司不能准确地把握行业技术的发展趋势，在技术开发方向的决策上发生失误，或不能及时将新技术运用于产品开发和升级，将可能使公司丧失竞争力。

管理措施：公司根据最新的技术导向制作产品研发的线路图，并且加强与客户的项目沟通，坚持以市场为导向，以产品为引导的思路进行客户开发维护，积极参加各大展会，了解最前沿的行业技术发展方向。报告期内，公司核心竞争力产品照明电路用浪涌保护器已经成功打开市场，并且已经与多家新的潜在客户达成了合作意向。

## 4、主要客户集中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向主要客户（位列销售额前五大）销售额占当期销售总额的 75%以上，对主要客户尤其是对主要客户尤其是昕诺飞灯具（成都）有限公司存在一定依赖性。虽然公司尚处于市场拓展期，客户较为集中属于正常情况，但是如果主要客户销售情况不佳，公司的销售额将很有可能受到连带影响。

管理措施：公司将不断拓展新的客户，目前已与多家大型企业达成战略合作协议，公司在取得了松下电气机器（北京）有限公司的合格供应商资质之后，也已通过昕诺飞照明（中国）投资有限公司的审查，取得其合格供应商资质，同时公司也通过了欧司朗（中国）照明有限公司的审查，取得其合格供应商资质，除了为其提供灯具类产品外，还提供防雷器产品。预计随着公司产品的技术含量和市场开拓能

力的不断提高，公司的客户将逐渐分散。

#### 5、经营活动现金净流出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虽然营业收入有所下降，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230万元，主要是无锡制造基地的建设，需要垫付的营运资金较多所导致的。如果在运营过程中公司不能改善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存在公司资金紧张的风险。

管理措施：公司一方面针对大额销售合同制定合理的信用政策，加快应收账款的回收；另一方面，公司将加强采购环节的管理，制定合理的安全库存量，减少对公司现金流的占用，同时尽量取得供应商较长时间的付款周期。

## (二) 报告期内新增的风险因素

报告期内，公司无新增的风险因素

## 第五节 重要事项

### 一、 重要事项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五.二.(一)
是否存在对外担保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的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对外提供借款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日常性关联交易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五.二.(二)
是否存在偶发性关联交易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经股东大会审议过的收购、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事项或者本年度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五.二.(三)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份回购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五.二.(四)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五.二.(五)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失信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破产重整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自愿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 二、 重要事项详情（如事项存在选择以下表格填列）

#### （一）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 1、 报告期内发生的诉讼、仲裁事项

报告期内发生的诉讼、仲裁事项涉及的累计金额是否占净资产 10%及以上

是 否

##### 2、 以临时公告形式披露且在报告期内未结案件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3、 以临时公告形式披露且在报告期内结案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二）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日常性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元

具体事项类型	预计金额	发生金额
1. 购买原材料、燃料、动力	-	-
2. 销售产品、商品、提供或者接受劳务，委托或者受托销售	-	-
3. 投资（含共同投资、委托理财、委托贷款）	-	-
4. 财务资助（挂牌公司接受的）	-	-
5. 公司章程中约定适用于本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类型	-	-
6. 其他	40,000,000.00	28,000,000.00

经公司 2019 年 4 月 23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 2019 年 5 月 13 日召开的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公司预计公司董事会成员及其配偶因缓解公司资金需求，为公司的各项融资做担保产生的日常性关联交易额为 40,000,000.00 元，截至报告期末，累计发生额为 28,000,000.00 元。

### (三) 经股东大会审议过的收购、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事项或者本年度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事项类型	协议签署时间	临时公告披露时间	交易对方	交易/投资/合并标的	交易/投资/合并对价	对价金额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对外投资	2019 年 5 月 31 日	2020 年 4 月 9 日	无	上海琪玖进出口公司	现金	2,000,000.00 元	否	否

#### 事项详情及对公司业务连续性、管理层稳定性及其他方面的影响：

本次对外投资符合公司战略发展的需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政策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 (四) 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承诺主体	承诺开始日期	承诺结束日期	承诺来源	承诺类型	承诺具体内容	承诺履行情况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15 年 10 月 30 日	-	挂牌	同业竞争承诺	承诺避免同业竞争和避免竞业限制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15 年 10 月 30 日	-	挂牌	同业竞争承诺	承诺避免同业竞争和避免竞业限制	正在履行中
其他股东	2015 年 10 月 30 日	-	挂牌	同业竞争承诺	承诺避免同业竞争和避免竞业限制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15 年 10 月 30 日	-	挂牌	资金占用承诺	承诺不占用公司资金	正在履行中
其他股东	2015 年 10 月 30 日	-	挂牌	资金占用承诺	承诺不占用公司资金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16 年 12 月 14 日	-	发行	公司独立性承诺	公司公开发行股票时实控人做出的关于保持公司独立性的承诺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16 年 12 月 14 日	-	发行	关联交易承诺	公司公开发行股票时实控人做出的关于规范关联	正在履行中

					交易的承诺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16年12月14日	2018年5月18日	发行	限售承诺	公司公开发行股票时实控人做出的关于股份限售的承诺	已履行完毕

### 承诺事项详细情况：

#### 一、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为了避免今后出现同业竞争情形，公司全体股东、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均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具体内容如下：

“作为上海琪瑜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股份公司”）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目前本人/本公司未从事或参与与股份公司存在同业竞争的行为。为避免与股份公司产生新的或潜在的同业竞争，本人/本公司承诺如下：

1、将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股份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或拥有与股份公司存在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营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或在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担任高级管理人员）。

2、在作为股份公司股东期间（在作为股份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本承诺持续有效。

3、愿意承担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股份公司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

报告期内，公司全体股东、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均履行了此项承诺。

二、为避免和防止今后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以及其他资源的行为，公司全体股东已出具承诺如下：

“本人，作为上海琪瑜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股份公司”）的股东，现郑重声明如下：

1、最近二年内不存在股份公司为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公司、企业或其他组织、机构（以下简称“本人控制的企业”）进行违规担保的情形。

2、本人或本人控制的企业最近二年内不存在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等方式占用或转移股份公司资金或资产的情形。

3、本人承诺将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要求及规定，确保将来不致发生上述情形。”

报告期内，公司全体股东均履行了此项承诺。

#### 三、关于收购人阮明华所作出的公开承诺

公司于2016年12月14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2016年12月29日召开201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上海琪瑜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方案〉的议案》，拟发行股份620万股，募集资金1,240万元。公司在册股东、董事长阮明华作为认购人之一，本次股票发行完成后将持有公司38.91%股份，成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由于本次股票发行构成了收购，公司已于2016年12月14日披露了《上海琪瑜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收购报告书》、《北京大成（上海）律师事务所关于阮明华收购上海琪瑜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收购报告书之法律意见书》、《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关于阮明华收购上海琪瑜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法律意见书》等公告。收购人阮明华出具如下公开承诺：

“1、关于保持公司独立性的承诺

1.1、保证琪瑜光电资产独立完整

收购人的资产或收购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或组织（如有）的资产与琪瑜光电的资产严格区分并独立管理，确保琪瑜光电资产独立并独立经营；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琪瑜光电章程关于琪瑜光电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对外担保等规定，保证收购人或收购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或组织（如有）不发生违规占用琪瑜光电资金等情形。

1.2、保证琪瑜光电的人员独立

保证琪瑜光电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均不在收购人及收购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或组织（如有）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不在收购人及收购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或组织（如有）领薪；保证琪瑜光电的财务人员不在收购人及收购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或组织（如有）中兼职；保证琪瑜光电的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与收购人或收购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或组织（如有）之间完全独立。

1.3、保证琪瑜光电的财务独立

保证琪瑜光电保持独立的财务部门和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财务独立核算，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具有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和对分公司、子公司的财务管理制度；保证琪瑜光电具有独立的银行基本账户和其他结算账户，不存在与收购人或收购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或组织（如有）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形；保证不干预琪瑜光电的资金使用。

1.4、保证琪瑜光电机构独立

保证琪瑜光电建立、健全内部经营管理机构，并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保证收购人或收购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或组织（如有）与琪瑜光电的机构完全分开，不存在机构混同的情形。

1.5、保证琪瑜光电业务独立

保证琪瑜光电的业务独立于收购人或收购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或组织（如有），并拥有独立开展经营活动的资产、人员、资质和能力，具有面向市场独立自主经营的能力。

## 2、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2.1、本人作为琪瑜光电股东期间，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或组织（如有）在本次收购完成后不在中国境内外以直接、间接或以其他方式，从事与琪瑜光电主营业务相同或相似的业务或经营活动。

2.2、若公司认为本人从事了对公司的业务构成竞争的业务，本人将及时转让或者终止该等业务。若公司提出受让请求，本人将无条件按公允价格和法定程序将该等业务优先转让给公司。

2.3、如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或组织（如有）未来从任何第三方获得的任何商业机会与琪瑜光电及其子公司主营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则本人将立即通知琪瑜光电，在征得第三方的允诺后，尽合理的最大努力将该商业机会按照公司能够接受的合理条款和条件首先提供给公司。

2.4、本人将保证合法、合理地运用股东权利及控制关系，不采取任何限制或影响公司正常经营或损害公司其他股东利益的行为。

2.5、本人确认本承诺函旨在保障公司及公司全体股东权益而做出，本承诺函所载的每一项承诺均为可独立执行之承诺。任何一项承诺若被视为无效或终止将不影响其他各项承诺的有效性。本承诺函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如本人违反上述承诺与保证，本人愿承担由此给公司造成的经济损失。

## 3、关于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3.1、本人作为琪瑜光电股东期间，如本人及关联方与琪瑜光电发生交易，将严格遵守法律、法规、规章及《公司章程》规定的关联交易审批流程，交易价格、交易条件及其他协议条款公平合理，不以任何方式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利益。

3.2、本人将严格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有关规定，依法行使股东权利，同时承担相应的股东义务，在董事会、股东大会对涉及本人及所属关联方的关联交易进行表决时，履行回避表决的义务。

3.3、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减少并规范关联交易，本人及所属关联方与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将严格遵循市场原则，尽量避免不必要的关联交易发生，对持续经营所发生的必要的关联交易，应以协议方式进行规范和约束，遵循市场化的定价原则，避免损害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况发生，保证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和公允性。

3.4、不利用自身的实际控制人地位及/或控制性影响谋求公司在业务合作等方面给予优于市场第三方的权利；不利用自身的实际控制人地位及/或控制性影响谋求与公司达成交易的优先权利；不以低于市场价格的条件与公司进行交易，亦不利用该类交易从事任何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

3.5、本人承诺杜绝一切非法占用公司的资金、资产的行为。

4、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

收购人承诺，其持有的被收购公司股份，在收购完成后 12 个月内不得转让。”

报告期内，收购人阮明华履行了此项承诺。

#### (五) 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资产情况

单位：元

资产名称	资产类别	权利受限类型	账面价值	占总资产的比例%	发生原因
公司的厂房设施	固定资产	抵押	19,107,633.00	27.85%	抵押借款
土地使用权	无形资产	抵押	3,402,121.42	4.96%	抵押借款
部分机器及运输设备	固定资产	抵押	2,414,303.43	3.52%	售后租回融资
<b>总计</b>	-	-	24,924,057.85	36.33%	-

## 第六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 一、普通股股本情况

#### (一)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 条件股 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2,828,125	18.85%	0	2,828,125	18.85%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0	0%	0	0	0%	
	董事、监事、高管	1,562,500	8.33%	0	1,562,500	8.33%	
	核心员工	0	0%	0	0	0%	
有限售 条件股 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12,171,875	81.15%	0	12,171,875	81.15%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5,837,500	38.92%	0	5,837,500	38.92%	
	董事、监事、高管	10,712,500	71.42%	0	10,712,500	71.42%	
	核心员工	287,500	1.92%	0	287,500	1.92%	
总股本		15,000,000	-	0	15,000,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17

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二)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有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1	阮明华	5,837,500	0	5,837,500	38.92%	5,837,500	0
2	陈伟民	1,625,000	0	1,625,000	10.83%	1,218,750	406,250
3	陈志新	1,375,000	0	1,375,000	9.17%	1,031,250	343,750
4	王慧萍	1,125,000	0	1,125,000	7.50%	1,125,000	0
5	汤广芝	1,125,000	0	1,125,000	7.50%	1,125,000	0
6	程翠莲	750,000	0	750,000	5.00%	562,500	187,500
7	王微	625,000	0	625,000	4.17%	234,375	390,625
8	杨中天	525,000	0	525,000	3.50%	0	525,000
9	郭为勇	437,500	0	437,500	2.92%	0	437,500
10	杨飞峰	350,000	0	350,000	2.33%	262,500	87,500
合计		13,775,000	0	13,775,000	91.84%	11,396,875	2,378,125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公司普通股前十名的股东皆为自然人，互相之间没有亲属或者关联关系。

## 二、 优先股股本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三、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是否合并披露：**

是 否

公司股东自然人阮明华，报告期初持有公司 5,837,500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38.91%，且其担任公司的董事长，实际控制了公司，因此认定阮明华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其简历如下：

阮明华，男，1953 年 6 月生，中国籍，本科学历。1983 年 5 月至 1995 年 5 月，任上海华美无线电厂副厂长。1996 年 6 月至 2000 年 6 月，任上海永建录音器材厂厂长。2001 年 7 月至 2003 年 3 月任上海无线电三十六厂厂长。2003 年 4 月至 2006 年 12 月任上海亚光电子组件厂厂长。2007 年 1 月至今任上海琪瑞电气照明有限公司董事。2012 年 9 月至今，任上海琪瑜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和董事长。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 第七节 融资及利润分配情况

### 一、普通股股票发行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 1、最近两个会计年度内普通股股票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2、存续至报告期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二、存续至本期的优先股股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三、债券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四、可转换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五、银行及非银行金融机构间接融资发生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序号	贷款方式	贷款提供方	贷款提供方类型	贷款规模	存续期间		利率%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1	信用贷款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定分行	银行	3,000,000.00	2019年4月25日	2020年4月24日	5.70%
2	信用贷款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银行	5,000,000.00	2019年12月2日	2020年12月2日	6.00%
3	抵押贷款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	银行	5,000,000.00	2019年4月18日	2020年4月18日	5.22%
4	抵押贷款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	银行	15,000,000.00	2019年8月27日	2020年8月27日	5.22%
合计	-	-	-	28,000,000.00	-	-	-

### 六、权益分派情况

#### (一) 报告期内的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未执行完毕的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权益分派预案

适用 不适用

##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情况

### 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 (一) 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月	学历	任职起止日期		是否在公司 领取薪酬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阮明华	董事长	男	1953年6月	本科	2015年6月4日	2021年6月4日	是
陈志新	董事、总经理	男	1963年1月	本科	2015年6月4日	2021年6月4日	是
章志明	董事、副总经理	男	1962年9月	本科	2017年7月12日	2021年6月4日	是
杨飞峰	董事、副总经理	男	1984年8月	本科	2015年6月4日	2021年6月4日	是
陈伟民	董事	男	1956年6月	高中	2015年6月4日	2021年6月4日	是
汤广芝	董事	女	1978年4月	本科	2015年6月4日	2021年6月4日	否
王嘉韻	董事、董事会秘书	男	1983年7月	大专	2015年6月4日	2021年6月4日	是
程翠莲	监事会主席	女	1955年2月	大专	2015年6月4日	2021年6月4日	否
黄宁章	职工监事	男	1986年1月	大专	2015年6月4日	2021年6月4日	是
王微	股东监事	女	1957年8月	高中	2015年6月4日	2021年6月4日	否
茅文超	财务总监	女	1986年2月	本科	2016年4月1日	2021年6月4日	是
赵剑文	副总经理	男	1978年7月	大专	2018年1月5日	2021年6月4日	是
<b>董事会人数：</b>							7
<b>监事会人数：</b>							3
<b>高级管理人员人数：</b>							6

####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间关系及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间关系：

公司董事、总经理陈志新和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王嘉韻为舅甥关系。除此之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之间不存在其他亲属关系或关联关系。

## (二) 持股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期末普通股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阮明华	董事长	5,837,500	0	5,837,500	38.92%	0
陈志新	董事、总经理	1,375,000	0	1,375,000	9.17%	0
章志明	董事、副总经理	0	0	0	0%	0
杨飞峰	董事、副总经理	350,000	0	350,000	2.33%	0
陈伟民	董事	1,625,000	0	1,625,000	10.83%	0
汤广芝	董事	1,125,000	0	1,125,000	7.50%	0
王嘉韻	董事、董事会秘书	312,500	0	312,500	2.08%	0
程翠莲	监事会主席	750,000	0	750,000	5.00%	0
黄宁章	职工监事	25,000	0	25,000	0.17%	0
王微	股东监事	625,000	0	625,000	4.17%	0
茅文超	财务总监	250,000	0	250,000	1.67%	0
赵剑文	副总经理	0	0	0	0%	0
合计	-	12,275,000	0	12,275,000	81.84%	0

## (三) 变动情况

信息统计	董事长是否发生变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总经理是否发生变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董事会秘书是否发生变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财务总监是否发生变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详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简要职业经历：

适用 不适用

## 二、 员工情况

## (一) 在职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按工作性质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行政管理人员	8	9
生产人员	87	109
销售人员	7	7
技术人员	12	13
财务人员	6	5

员工总计	120	143
------	-----	-----

按教育程度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	-
硕士	-	-
本科	16	17
专科	18	19
专科以下	86	107
员工总计	120	143

## (二) 核心员工基本情况及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变动情况	任职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王骊虢	无变动	研发经理	187,500	0	187,500
占竹林	无变动	研发经理	100,000	0	100,000

核心员工的变动对公司的影响及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 三、 报告期后更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第九节 行业信息

是否自愿披露

是 否

## 第十节 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

事项	是或否
年度内是否建立新的公司治理制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投资机构是否派驻董事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监事会对本年监督事项是否存在异议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管理层是否引入职业经理人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会计核算体系、财务管理、风险控制及其他重大内部管理制度本年是否发现重大缺陷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建立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 一、 公司治理

#### (一) 制度与评估

##### 1、 公司治理基本状况

公司一直把严格规范运作作为公司发展的基础与根本，并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公司内部控制基本规范》、《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以及全国中小企股份转让系统有关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建立行之有效的内控管理体系，不断提高公司规范运作水平，确保公司规范运作。公司已建立并完善了以股东大会为最高权力机构、董事会为决策机构、监事会为监督机构、经理层为执行机构的治理结构，并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等基本管理制度执行。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且均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履行各自的权利和义务，公司重大生产经营决策、投资决策及财务决策均按照《公司章程》及有关内控制度规定的程序和规则进行，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经理层责权分明、各司其职、有效制衡、科学决策、协调运营，为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报告期内，公司未建立新的治理制度。

##### 2、 公司治理机制是否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和平等权利的评估意见

公司董事会评估认为，公司现有的治理机制符合《公司法》、《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能够有效地提高公司的治理水平和决策质量，有效识别和控制经营管理中的重大风险，保护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疑权和表决权等权利。

公司已在制度层面上规定投资者关系管理、纠纷解决机制、累积投票制、关联股东和董事回避制度，以及与财务管理、风险控制相关的内部管理制度。自股份公司设立以来，《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等前述制度能得以有效执行。各项制度及政策文件有力保证了现有公司治理机制能为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保证了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公司

将根据未来的发展需要，及时补充和完善公司治理机制，更有效地执行各项内部制度，更好地保护全体股东的利益。

### 3、 公司重大决策是否履行规定程序的评估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以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关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对于公司重要的人事变动、对外投资、融资、关联交易、担保等事项履行规定的程序。

### 4、 公司章程的修改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对《公司章程》作修改。

## (二) 三会运作情况

### 1、 三会召开情况

会议类型	报告期内会议召开的次数	经审议的重大事项（简要描述）
董事会	2	<p>2019年4月23日，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2018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2018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2018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2019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关于补充审议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苏琪瑜光电科技有限公司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申请银行贷款1,000万元人民币的议案》、《关于〈2018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关于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上海琪瑜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关于预计2019年度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苏琪瑜光电科技有限公司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无锡分行申请银行贷款500万元人民币的议案》、《关于公司向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定支行申请银行贷款300万元人民币的议案》、《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p> <p>2019年8月23日，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p>

		于补充审议公司向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定支行贷款人民币 300 万元的议案》、《关于补充审议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苏琪瑜光电科技有限公司向上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贷款人民币 500 万元的议案》、《关于公司〈2019 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	2	<p>2019 年 4 月 23 日，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2018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关于〈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2019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8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关于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上海琪瑜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p> <p>2019 年 8 月 23 日，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9 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p>
股东大会	1	<p>2019 年 5 月 13 日，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2019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关于补充审议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苏琪瑜光电科技有限公司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申请银行贷款 1,000 万元人民币的议案》、《关于〈2018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8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关于预计 2019 年度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p>

## 2、三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要求的评估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历次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召集、提案审议、通知时间、召开程序、授权委托、表决和决议等事项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三会规则等要求，决议内容没有违反《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情形，会议程序规范。公司三会成员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的任职要求，能够按照《公司章程》、三会规则等治理制度勤勉、诚信地履行职责和义务。

## 二、 内部控制

### (一) 监事会就年度内监督事项的意见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未发现公司存在重大风险事项，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 (二) 公司保持独立性、自主经营能力的说明

#### 1、业务独立性

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采购体系、生产体系、销售体系，具有完整的业务流程、独立的经营场所以及供应、销售部门和渠道。公司独立获取业务收入和利润，具有独立自主的运营能力，公司业务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

#### 2、资产独立性

公司主要财产包括房屋、土地、运输工具、机器设备、生产线、专利、商标等，相关财产均有权利凭证，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生产经营所需的资产，公司资产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

#### 3、人员独立性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选举或任免符合法定程序，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包括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均与公司签订了劳动合同并在公司领取报酬，不存在从关联公司领取报酬的情况，公司人员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

#### 4、财务独立性

公司建立独立的财务部门，并建立独立、完整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公司独立在银行开户，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形；公司持有有效的国税与地税《税务登记证》，且依法独立纳税；公司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干预公司资金使用的情况。公司财务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

#### 5、机构独立性

公司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建立独立完整的组织机构。公司具有独立的办公机构和场所，不存在与股东单位混合办公情形。公司机构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

综上所述，公司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独立，具有完整的业务流程和直接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及风险承受能力。

### (三) 对重大内部管理制度的评价

#### 1、内部建设情况

公司董事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和未来发展状况，严格按照公司治理方面的制度进行内部管理及运作。

#### 2、董事会关于内部控制的说明

董事会认为：公司现行的内部控制制度均是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公司自身的实际情况制定的，符合现代企业制度的要求，在完整性和合理性方面不存在重大缺陷。由于内部控制是一项长期而持续地系统工程，需要根据公司所处行业、经营现状和发展情况不断调整、完善。

##### (1) 关于会计核算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关于会计核算的规定，从公司自身情况出发，制定会计核算的具体细节制度，并按照要求进行独立核算，保证公司正常开展会计核算工作。

##### (2) 关于财务管理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贯彻和落实各项公司财务管理制度，在国家政策及制度的指引下，做到有序工作、严格管理，继续完善公司财务管理体系。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财务、会计制度，对财务会计核算管理进行控制。

##### (3) 关于风险控制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紧紧围绕企业风险控制制度，在有效分析公司治理风险、市场竞争风险、技术风险等的前提下，采取事前防范、事中控制等措施，从企业规范的角度继续完善风险控制体系。

### (四) 年度报告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相关情况

公司已建立年度报告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 一、 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是
审计意见	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中的特别段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事项段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信息段落中包含其他信息存在未更正重大错报说明 <input type="checkbox"/> 强调事项段 <input type="checkbox"/> 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
审计报告编号	众会字(2020)第 2767 号
审计机构名称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机构地址	中国上海市黄浦区中山南路 100 号金外滩国际广场 6 楼
审计报告日期	2020 年 4 月 27 日
注册会计师姓名	朱依君、张晶娃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变更	否
会计师事务所连续服务年限	5 年
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报酬	150,000.00 元

审计报告正文：

# 审 计 报 告

众会字(2020)第 2767 号

上海琪瑜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 一、对财务报表出具的审计报告

####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上海琪瑜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琪瑜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19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19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琪瑜公司 2019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9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琪瑜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 （三）其他信息

琪瑜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琪瑜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 （四）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琪瑜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琪瑜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琪瑜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琪瑜

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琪瑜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琪瑜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朱依君

中国注册会计师          张晶娃

中国，上海

二〇二〇年四月二十七日

## 二、 财务报表

### (一)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5.1	1,217,008.95	1,439,949.42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5.2	0	148,857.20
应收账款	5.3	23,658,229.66	17,982,416.79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5.4	1,509,744.75	1,336,928.01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5.5	1,620,369.00	1,601,200.00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5.6	10,560,098.93	9,496,233.58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5.7	1,077.96	1,467,767.22
<b>流动资产合计</b>		<b>38,566,529.25</b>	<b>33,473,352.22</b>
<b>非流动资产：</b>			
发放贷款及垫款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5.8	0	56,726.0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5.9	23,183,284.01	19,983,434.24
在建工程	5.10	0	2,032,364.01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5.11	3,540,409.63	3,666,417.81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5.12	2,934,332.76	3,267,011.32
递延所得税资产	5.13	383,124.51	296,948.40
其他非流动资产			
<b>非流动资产合计</b>		<b>30,041,150.91</b>	<b>29,302,901.80</b>
<b>资产总计</b>		<b>68,607,680.16</b>	<b>62,776,254.02</b>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5.14	28,000,000.00	18,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5.15	23,346,218.06	22,200,839.33
预收款项	5.16	5,403.63	460,420.18
合同负债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5.17	351,580.00	616,800.00
应交税费	5.18	370,784.72	19,641.56
其他应付款	5.19	6,598,060.67	10,127,288.49
其中：应付利息		397,629.87	320,350.78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20	736,818.64	2,058,066.43
其他流动负债			
<b>流动负债合计</b>		<b>59,408,865.72</b>	<b>53,483,055.99</b>
<b>非流动负债：</b>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0	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5.21	0	736,818.64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5.22	1,334,675.72	1,363,378.4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b>非流动负债合计</b>		<b>1,334,675.72</b>	<b>2,100,197.04</b>
<b>负债合计</b>		<b>60,743,541.44</b>	<b>55,583,253.03</b>
<b>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b>			
股本	5.23	15,000,000.00	15,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5.24	3,329,228.53	3,329,228.53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5.25	294,695.47	294,695.47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5.26	-10,759,785.28	-11,430,923.0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7,864,138.72	7,193,000.99
少数股东权益			
<b>所有者权益合计</b>		7,864,138.72	7,193,000.99
<b>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b>		68,607,680.16	62,776,254.02

法定代表人：阮明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茅文超

会计机构负责人：茅文超

**(二)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345,859.90	71,167.40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0	148,857.20
应收账款	13.1	25,185,114.30	17,782,782.79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802,560.74	402,123.33
其他应收款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649,289.54	1,279,574.81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077.96	257,379.18
<b>流动资产合计</b>		27,983,902.44	19,941,884.71
<b>非流动资产：</b>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3.2	30,020,000.00	33,033,614.3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416,326.01	311,205.19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261,406.02	178,394.13
其他非流动资产			
<b>非流动资产合计</b>		30,697,732.03	33,523,213.70
<b>资产总计</b>		58,681,634.47	53,465,098.41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8,000,000.00	8,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26,152,718.48	12,073,804.66
预收款项		2,610,871.73	7,355,893.2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职工薪酬		163,880.00	616,800.00
应交税费		168,231.53	18,578.79
其他应付款		6,114,056.87	10,353,783.78
其中：应付利息		397,629.87	320,350.78
应付股利			
合同负债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b>流动负债合计</b>		43,209,758.61	38,418,860.48
<b>非流动负债：</b>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b>非流动负债合计</b>			
<b>负债合计</b>		43,209,758.61	38,418,860.48
<b>所有者权益：</b>			
股本		15,000,000.00	15,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526,400.73	3,410,203.58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94,695.47	294,695.47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3,349,220.34	-3,658,661.12
<b>所有者权益合计</b>		15,471,875.86	15,046,237.93
<b>负债和所有者权益合计</b>		58,681,634.47	53,465,098.41

法定代表人：阮明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茅文超

会计机构负责人：茅文超

### (三) 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19年	2018年
<b>一、营业总收入</b>		73,333,658.42	63,708,662.23
其中：营业收入	5.27	73,333,658.42	63,708,662.23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b>二、营业总成本</b>		72,566,291.36	76,741,388.47
其中：营业成本	5.27	57,635,547.38	57,606,987.37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5.28	457,800.67	363,901.23
销售费用	5.29	2,299,147.74	3,213,483.74
管理费用	5.30	6,472,458.32	10,001,200.98
研发费用	5.31	3,966,582.35	4,219,468.55
财务费用	5.32	1,734,754.90	1,336,346.60
其中：利息费用		1,725,083.88	1,326,334.71
利息收入		15,911.38	8,336.00
加：其他收益	5.33	156,793.26	211,368.68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34	-50,426.02	-62,219.1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50,426.02	-62,219.18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5.35	-487,362.40	0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5.36	0	143,752.18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37	0	488,726.74
<b>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b>		386,371.90	-12,251,097.82
加：营业外收入	5.38	216,101.75	3,563.58
减：营业外支出	5.39	17,512.03	1,531,569.06
<b>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b>		584,961.62	-13,779,103.30
减：所得税费用	5.40	-86,176.11	774,251.14
<b>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b>		671,137.73	-14,553,354.44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71,137.73	-14,553,354.44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
1.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0	-1,385,360.38
2.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71,137.73	-13,167,994.06
<b>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b>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4)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6)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8)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b>七、综合收益总额</b>		671,137.73	-14,553,354.44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671,137.73	-13,167,994.06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385,360.38
<b>八、每股收益：</b>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447	-0.8779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447	-0.8779

法定代表人：阮明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茅文超

会计机构负责人：茅文超

**(四)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19年	2018年
<b>一、营业收入</b>	13.3	88,357,736.52	52,591,380.69
减：营业成本	13.3	77,631,838.05	44,193,416.57
税金及附加		116,091.92	102,045.72
销售费用		2,280,074.42	2,542,393.75
管理费用		3,589,128.89	5,827,602.09
研发费用		3,411,151.18	2,415,222.20
财务费用		790,731.12	560,164.93
其中：利息费用		784,507.03	560,942.77
利息收入		3,997.46	4,130.01
加：其他收益		128,090.58	182,000.0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3.4	-50,426.02	-208,161.2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50,426.02	-62,219.18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			

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599,696.06	0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0	-3,026,534.30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b>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b>		16,689.44	-6,102,160.07
加：营业外收入		211,101.75	12.2
减：营业外支出		1,362.30	3,329.20
<b>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b>		226,428.89	-6,105,477.07
减：所得税费用		-83,011.89	205,443.32
<b>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b>		309,440.78	-6,310,920.39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09,440.78	-6,310,920.39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b>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b>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4.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6.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8.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 其他			
<b>六、综合收益总额</b>		309,440.78	-6,310,920.39
<b>七、每股收益：</b>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法定代表人：阮明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茅文超

会计机构负责人：茅文超

## (五)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19年	2018年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8,952,026.18	100,220,318.87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265,673.23	82,736.1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41	149,001.96	192,264.20
<b>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79,366,701.37</b>	<b>100,495,319.19</b>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2,574,656.53	82,432,688.90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4,545,292.60	15,509,753.86
支付的各项税费		1,260,457.91	2,301,239.8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41	3,286,306.50	5,657,348.70
<b>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81,666,713.54</b>	<b>105,901,031.30</b>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5.42</b>	<b>-2,300,012.17</b>	<b>-5,405,712.11</b>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6,300.00	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0	43,103.45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b>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6,300.00</b>	<b>43,103.45</b>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601,161.62	2,984,316.37

投资支付的现金		338,371.30	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41	0	104,781.19
<b>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1,939,532.92	3,089,097.56
<b>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1,933,232.92	-3,045,994.11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8,000,000.00	30,045,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b>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28,000,000.00	30,045,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2,328,066.43	19,705,85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647,804.79	978,669.36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41	0	600,000.00
<b>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23,975,871.22	21,284,519.36
<b>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4,024,128.78	8,760,480.64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b>		-13,824.16	2,922.03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222,940.47	311,696.4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39,949.42	1,128,252.97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1,217,008.95	1,439,949.42

法定代表人：阮明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茅文超

会计机构负责人：茅文超

**(六)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19年	2018年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87,430,694.74	63,290,289.48
收到的税费返还		265,673.23	82,736.1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791,744.86	186,142.21
<b>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89,488,112.83	63,559,167.8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74,865,408.60	46,817,113.6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266,850.35	7,164,207.31
支付的各项税费		893,527.32	793,144.4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600,176.51	2,765,845.50
<b>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85,625,962.78	57,540,310.87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3,862,150.05	6,018,856.94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0	109,057.98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6,300.00	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b>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6,300.00	109,057.9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57,737.00	15,041.96
投资支付的现金		358,371.30	9,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b>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616,108.30	9,015,041.96
<b>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609,808.30	-8,905,983.98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8,000,000.00	15,9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b>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8,000,000.00	15,9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0,270,000.00	13,14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707,227.94	429,012.49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b>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10,977,227.94	13,569,012.49
<b>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2,977,227.94	2,330,987.51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b>		-421.31	4,798.05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274,692.50	-551,341.4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1,167.40	622,508.88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345,859.90	71,167.40

法定代表人：阮明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茅文超

会计机构负责人：茅文超

## (七)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年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权 益 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5,000,000.00				3,329,228.53				294,695.47		-11,430,923.01		7,193,000.99
加：会计政策变更													0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5,000,000.00				3,329,228.53				294,695.47		-11,430,923.01		7,193,000.9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71,137.73		671,137.73
（一）综合收益总额											671,137.73		671,137.7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b>四、本年期末余额</b>	15,000,000.00				3,329,228.53				294,695.47		-10,759,785.28		7,864,138.72

项目	2018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收 益			准 备			
一、上年期末余额	12,000,000.00				6,410,203.58			294,695.47		1,737,071.05	3,180,966.52	23,622,936.62
加：会计政策变更												0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2,000,000.00				6,410,203.58			294,695.47		1,737,071.05	3,180,966.52	23,622,936.6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000,000.00				-3,080,975.05					-13,167,994.06	-3,180,966.52	-16,429,935.63
（一）综合收益总额										-13,167,994.06	-1,385,360.38	-14,553,354.4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795,606.14	-1,795,606.14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1,795,606.14	-1,795,606.14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3,000,000.00				-3,000,000.00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000,000.00				-3,000,000.00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80,975.05								-80,975.05
<b>四、本年期末余额</b>	15,000,000.00				3,329,228.53			294,695.47		-11,430,923.01			7,193,000.99

法定代表人：阮明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茅文超

会计机构负责人：茅文超

## (八)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年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5,000,000.00				3,410,203.58				294,695.47		-3,658,661.12	15,046,237.93
加：会计政策变更												0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5,000,000.00				3,410,203.58				294,695.47		-3,658,661.12	15,046,237.9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16,197.15						309,440.78	425,637.93
（一）综合收益总额											309,440.78	309,440.7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116,197.15							116,197.15
<b>四、本年期末余额</b>	15,000,000.00				3,526,400.73				294,695.47		-3,349,220.34	15,471,875.86

项目	2018年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2,000,000.00				6,410,203.58				294,695.47		2,652,259.27	21,357,158.32
加：会计政策变更												0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2,000,000.00				6,410,203.58				294,695.47		2,652,259.27	21,357,158.3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000,000.00				-3,000,000.00						-6,310,920.39	-6,310,920.39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b>四、本年期末余额</b>	15,000,000.00				3,410,203.58				294,695.47		-3,658,661.12	15,046,237.93

法定代表人：阮明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茅文超

会计机构负责人：茅文超

# 财务报表附注

## 1 公司基本情况

### 1.1 公司概况

上海琪瑜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为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上市的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于2015年7月24日经批准改制成为股份有限公司,于2015年7月24日取得由国家工商行政管理部门颁发的91310000053017316P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本公司注册地址为上海市嘉定区马陆镇浏翔公路1908号1幢A区,总部地址上海市嘉定区马陆镇浏翔公路1908号1幢A区。主要经营活动从事光电技术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LED灯具驱动电源、HID电子镇流器的生产及销售,照明器具、电子元器件、电力设备、电容器的销售,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本财务报告的批准报出日:2020年4月27日。

### 1.2 本年度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期吸收合并了子公司苏州琪宏业照明科技有限公司。新设了子公司上海琪玖进出口有限公司。详见附注6.1、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 2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 2.1 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其他各项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财政部于2017年颁布了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以及《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财政部于2019年先后发布了《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的通知》(财会[2019]8号)和《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的通知》(财会[2019]9号)。本公司自2019年1月1日起施行前述准则(以下简称“企业会计准则”)。本财务报表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38号—首次执行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相关准则、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等相关规定,对要求追溯调整的项目在相关会计年度进行了追溯调整,并对财务报表进行了重新表述。

根据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号)和《关于修订印发合并财务报表格式(2019版)的通知》(财会[2019]16号),本公司对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相应调整。

### 2.2 持续经营

经本公司评估,自本报告期末起的12个月内,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良好,不存在导致对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因素。

## 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3.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所有者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 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 3.2 会计期间

会计期间为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 3.3 营业周期

营业期间为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 3.4 记账本位币

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 3.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 3.5.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认定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3.5.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认定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购买方通过一次交换交易实现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每一单项交易成本之和。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购买方的合并成本和购买方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 3.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续）

##### 3.5.3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

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应当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

#### 3.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 3.6.1 合并范围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子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

##### 3.6.2 控制的依据

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视为投资方控制被投资方。相关活动，系为对被投资方的回报产生重大影响的活动。

##### 3.6.3 决策者和代理人

代理人仅代表主要责任人行使决策权，不控制被投资方。投资方将被投资方相关活动的决策权委托给代理人的，将该决策权视为自身直接持有。

在确定决策者是否为代理人时，公司综合考虑该决策者与被投资方以及其他投资方之间的关系。

- 1) 存在单独一方拥有实质性权利可以无条件罢免决策者的，该决策者为代理人。
- 2) 除 1) 以外的情况下，综合考虑决策者对被投资方的决策权范围、其他方享有的实质性权利、决策者的薪酬水平、决策者因持有被投资方中的其他权益所承担可变回报的风险等相关因素进行判断。

##### 3.6.4 投资性主体

当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视为投资性主体：

- 1) 该公司是以向投资者提供投资管理服务为目的，从一个或多个投资者处获取资金；
- 2) 该公司的唯一经营目的，是通过资本增值、投资收益或两者兼有而让投资者获得回报；
- 3) 该公司按照公允价值对几乎所有投资的业绩进行考量和评价。

属于投资性主体的，通常情况下符合下列所有特征：

- 1) 拥有一个以上投资；
- 2) 拥有一个以上投资者；
- 3) 投资者不是该主体的关联方；
- 4) 其所有者权益以股权或类似权益方式存在。

### 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 3.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续）

如果母公司是投资性主体，则母公司仅将为其投资活动提供相关服务的子公司(如有)纳入合并范围并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其他子公司不予以合并，母公司对其他子公司的投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投资性主体的母公司本身不是投资性主体，则将其控制的全部主体，包括那些通过投资性主体所间接控制的主体，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 3.6.5 合并程序

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或者要求子公司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另行编报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及合并所有者（股东）权益变动表分别以本公司和子公司的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及所有者（股东）权益变动表为基础，在抵销本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及合并所有者（股东）权益变动表的影响后，由本公司合并编制。

本公司向子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全额抵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子公司向本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本公司对该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子公司之间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应当按照本公司对出售方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本公司的份额，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权益”项目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子公司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以“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项目列示。有少数股东的，在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中增加“少数股东权益”栏目，反映少数股东权益变动的情况。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仍应当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本公司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或其他方式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本公司在报告期内处置子公司以及业务，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 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 3.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续）

##### 3.6.6 特殊交易会计处理

###### 3.6.6.1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东拥有的子公司股权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 3.6.6.2 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 3.6.6.3 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的处理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 3.6.6.4 企业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且该多次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处理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应当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判断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控制权过程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原则如下：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多次交易事项属于一揽子交易：

- （1）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 3.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列示于现金流量表中的现金是指库存现金及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及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 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 3.8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 3.8.1 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按业务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人民币入账。

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所产生的折算差额除了为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外币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于资产负债表日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 3.8.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以非记账本位币编制的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成记账本位币，股东权益中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以非记账本位币编制的利润表中的收入与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成记账本位币。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在股东权益中以单独项目列示。以非记账本位币编制的现金流量表中各项目的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成记账本位币。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 3.9 金融工具

##### 3.9.1 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本公司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对于以常规方式购买或出售金融资产的，本公司在交易日确认将收到的资产和为此将承担的负债，或者在交易日终止确认已出售的资产，同时确认处置利得或损失以及应向买方收取的应收款项。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

- 1)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2)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公司转移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
- 3)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本公司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 3.9.2 金融资产的分类

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下三类：

-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 3.9 金融工具（续）

##### 3.9.2 金融资产的分类（续）

######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1）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
- （2）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投资）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 （1）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
- （2）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按照本条第 1) 项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按照本条第 2) 项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投资）之外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将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可以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并按照规定确认股利收入。该指定一经做出，不得撤销。本公司在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确认的或有对价构成金融资产的，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3.9.3 金融负债的分类

除下列各项外，本公司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2) 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 3) 不属于本条第 1) 项或第 2) 项情形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本条第 1) 项情形的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

在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本公司作为购买方确认的或有对价形成金融负债的，该金融负债按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

在初始确认时，为了提供更相关的会计信息，本公司可以将金融负债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指定满足下列条件之一：

- 1) 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
  - 2) 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企业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本公司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 该指定一经做出，不得撤销。

### 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 3.9 金融工具（续）

##### 3.9.4 嵌入衍生工具

嵌入衍生工具，是指嵌入到非衍生工具（即主合同）中的衍生工具。

混合合同包含的主合同属于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规范的资产的，本公司将该混合合同作为一个整体适用该准则关于金融资产分类的相关规定。

混合合同包含的主合同不属于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规范的资产，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从混合合同中分拆嵌入衍生工具，将其作为单独存在的衍生工具处理：

- 1) 嵌入衍生工具的经济特征和风险与主合同的经济特征和风险不紧密相关。
- 2) 与嵌入衍生工具具有相同条款的单独工具符合衍生工具的定义。
- 3) 该混合合同不是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

##### 3.9.5 金融工具的重分类

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对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本公司对所有金融负债均不得进行重分类。

本公司对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自重分类日起采用未来适用法进行相关会计处理。重分类日，是指导致本公司对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的业务模式发生变更后的首个报告期间的第一天。

##### 3.9.6 金融工具的计量

###### 1) 初始计量

本公司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应当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 2) 后续计量

初始确认后，本公司对不同类别的金融资产，分别以摊余成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后续计量。

初始确认后，本公司对不同类别的金融负债，分别以摊余成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或以其他适当方法进行后续计量。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以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经下列调整后的结果确定：

- 1) 扣除已偿还的本金。
- 2) 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
- 3) 扣除累计计提的损失准备（仅适用于金融资产）。

### 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 3.9 金融工具（续）

##### 3.9.6 金融工具的计量（续）

本公司按照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利息收入根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乘以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但下列情况除外：

1)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自初始确认起，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

2)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后续期间，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本公司按照上述政策对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运用实际利率法计算利息收入的，若该金融工具在后续期间因其信用风险有所改善而不再存在信用减值，并且这一改善在客观上可与应用上述政策之后发生的某一事件相联系（如债务人的信用评级被上调），本公司转按实际利率乘以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来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 3.9.7 金融工具的减值

###### 1) 减值项目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下列项目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1）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2）租赁应收款。

（3）贷款承诺和财务担保合同。

本公司持有的其他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不适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包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以及衍生金融资产。

###### 2) 减值准备的确认和计量

除了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以及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的金融资产之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并按照下列情形分别计量其损失准备、确认预期信用损失及其变动：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无论本公司评估信用损失的基础是单项金融工具还是金融工具组合，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无论本公司评估信用损失的基础是单项金融工具还是金融工具组合，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将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变动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即使该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小于初始确认时估计现金流量所反映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本公司也将预期信用损失的有利变动确认为减值利得。

### 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 3.9 金融工具（续）

##### 3.9.7 金融工具的减值（续）

对于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投资），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并将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且不应减少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在前一会计期间已经按照相当于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了损失准备，但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该金融工具已不再属于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情形的，本公司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该金融工具的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获得关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在组合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

对于适用本项政策有关金融工具减值规定的各类金融工具，本公司按照下列方法确定其信用损失：

（1）对于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本公司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2）对于租赁应收款项，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3）对于未提用的贷款承诺，信用损失应为在贷款承诺持有人提用相应贷款的情况下，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4）对于财务担保合同，信用损失应为本公司就该合同持有人发生的信用损失向其做出赔付的预计付款额，减去本公司预期向该合同持有人、债务人或任何其他方收取的金额之间差额的现值。

（5）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已发生信用减值但并非购买或源生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与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之间的差额。

##### 3)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初始确认时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和该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来判定金融工具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除特殊情形外，本公司采用未来 12 个月内发生的违约风险的变化作为整个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变化的合理估计，以确定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是否已显著增加。

本公司确定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的，可以假设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通常逾期超过 30 日，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除非有确凿证据证明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 4)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减值

对于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当单项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本公司对该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单项计提坏账准备并确认预期信用损失。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 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 3.9 金融工具（续）

##### 3.9.7 金融工具的减值（续）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组合：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依据
应收票据组合 1	银行承兑汇票
应收票据组合 2	评估为正常的、低风险的商业承兑汇票
应收账款组合 3	账龄组合
应收账款组合 4	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

各组合预期信用损失率

账龄组合：

账龄	预期信用损失率（%）
1 年以内	5.00%
1-2 年	20.00%
2-3 年	50.00%
3 年以上	100.00%

应收票据组合 1、组合 2：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该组合预期信用损失率为 0%。

应收账款组合 4：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该组合预期信用损失率为 0%。

##### 5) 其他应收款减值

按照 3.9.7 2) 中的描述确认和计量减值。

当单项其他应收款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依据
其他应收款组合 1	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
其他应收款组合 2	以无风险的存出保证金、押金、备用金以及合并范围外关联方资金拆借等划分组合

##### 3.9.8 利得和损失

本公司将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属于下列情形之一：

- 1) 属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规定的套期关系的一部分。
- 2) 是一项对非交易性权益工具的投资，且本公司将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 3) 是一项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负债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其公允价值变动应当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 4) 是一项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投资），其减值损失或利得和汇兑损益之外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 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 3.9 金融工具（续）

##### 3.9.8 利得和损失（续）

本公司只有在同时符合下列条件时，才能确认股利收入并计入当期损益：

- 1) 本公司收取股利的权利已经确立；
- 2) 与股利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
- 3) 股利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

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资产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按照本项重分类、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将一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重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按照该资产在重分类日的公允价值进行计量。原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将一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重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按照该金融资产在重分类日的公允价值进行计量。原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负债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时计入当期损益或在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时计入相关期间损益。

对于本公司将金融负债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金融负债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按照下列规定进行处理：

- 1) 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该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 2) 该金融负债的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按照本条第1)规定对该金融负债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进行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的，本公司将该金融负债的全部利得或损失（包括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应当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本公司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所产生的所有利得或损失（债务工具投资），除减值损失或利得和汇兑损益之外，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直至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或被重分类。但是，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该金融资产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应当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将该金融资产重分类为其他类别金融资产的，对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出，调整该金融资产在重分类日的公允价值，并以调整后的金额作为新的账面价值。

##### 3.9.9 报表列示

本公司将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交易性金融资产”科目中列示。自资产负债表日起超过一年到期且预期持有超过一年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非流动金融资产，在“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科目列示。

本公司将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长期债权投资，在“债权投资”科目中列示。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投资，在“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科目列示。本公司购入的以摊余成本计量的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在“其他流动资产”科目列示。

### 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 3.9 金融工具（续）

##### 3.9.9 报表列示（续）

本公司将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长期债权投资，在“其他债权投资”科目列示。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投资的期末账面价值，在“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科目列示。本公司购入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在“其他流动资产”科目列示。

本公司将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在“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科目列示。

本公司承担的交易性金融负债，以及本公司持有的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在“交易性金融负债”科目列示。

##### 3.9.10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公司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分配作为利润分配处理，发放的股票股利不影响所有者权益总额。

#### 3.10 应收票据

##### 3.10.1 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详见 3.9 金融工具

#### 3.11 应收账款

##### 3.11.1 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详见 3.9 金融工具

#### 3.12 应收款项融资

当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本公司将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相关具体会计处理方式见 3.9 金融工具，在报表中列示为应收款项融资：

- 1) 合同现金流量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 2) 本公司管理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

#### 3.13 其他应收款

##### 3.13.1 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详见 3.9 金融工具

### 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 3.14 存货

##### 3.14.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包括原材料、在产品、产成品和周转材料等，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列示。

##### 3.14.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核算成本，产成品和在产品成本包括原材料、直接人工以及在正常生产能力下按照一定方法分配的制造费用。周转材料包括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等。

##### 3.14.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公司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

为生产而持有的材料等，用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高于成本的，该材料仍然按照成本计量；材料价格的下降表明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的，该材料按照可变现净值计量。

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 3.14.4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 3.14.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在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核算成本。

包装物在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核算成本。

#### 3.15 持有待售资产

##### 3.15.1 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的条件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确认为持有待售资产：

- 1) 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 2) 出售极可能发生，即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公司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已经获得批准。

确定的购买承诺，是指公司与其他方签订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购买协议，该协议包含交易价格、时间和足够严厉的违约惩罚等重要条款，使协议出现重大调整或者撤销的可能性极小。

### 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 3.15 持有待售资产（续）

##### 3.15.2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计量

公司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对于取得日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公司在初始计量时比较假定其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的初始计量金额和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以两者孰低计量。除公司合并中取得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外，由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以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作为初始计量金额而产生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处置组时，首先按照相关会计准则规定计量处置组中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然后按照上款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对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处置组中适用准则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账面价值。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适用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适用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后续转回金额，根据处置组中除商誉外适用准则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增加其账面价值。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因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而不再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

- 1) 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
- 2) 可收回金额。

公司终止确认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将尚未确认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 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 3.16 长期股权投资

##### 3.16.1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则视为共同控制。如果存在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组合能够集体控制某项安排的，不视为共同控制。

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则视为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

##### 3.16.2 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本附注“3.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的相关内容确认初始投资成本；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述方法确认其初始投资成本：

- 1) 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 2)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费用，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的有关规定确定。
- 3)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 4)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 3.16.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 3.16.3.1 成本法后续计量

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 3.16.3.2 权益法后续计量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 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 3.16 长期股权投资（续）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投资方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投资方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投资方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投资方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投资方不一致的，按照投资方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

投资方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投资方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被投资单位以后实现净利润的，投资方在其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投资方计算确认应享有或应分担被投资单位的净损益时，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投资方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投资方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的有关规定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

投资方对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无论以上主体是否对这部分投资具有重大影响，投资方都按照《金融工具》政策的有关规定，对间接持有的该部分投资选择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并对其余部分采用权益法核算。

##### 3.16.3.3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处理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

##### 3.16.3.4 处置部分股权的处理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本附注“金融工具”的政策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本附注“金融工具”的有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本附注“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的相关内容处理。

### 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 3.16 长期股权投资（续）

##### 3.16.3.5 对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全部或部分分类为持有待售资产的处理

分类为持有待售资产的对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以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孰低的金额列示，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低于原账面价值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对于未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的剩余权益性投资，采用权益法进行会计处理。已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对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不再符合持有待售资产分类条件的，从被分类为持有待售资产之日起采用权益法进行追溯调整。分类为持有待售期间的财务报表作相应调整。

##### 3.16.3.6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理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 3.17 固定资产

##### 3.17.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 3.17.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平均年限法	20	5.00	4.75
机器设备	平均年限法	10	5.00	9.50
运输设备	平均年限法	5	5.00	19.00
电子设备	平均年限法	3	5.00	31.67
办公设备	平均年限法	5	5.00	19.00

### 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 3.18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按实际发生的成本计量。实际成本包括建筑费用、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以及在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前所发生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并自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

#### 3.19 借款费用

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固定资产的购建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及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并计入该资产的成本。当购建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后发生的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如果资产的购建活动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活动重新开始。

在资本化期间内，专门借款(指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专门借入的款项)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一般借款则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 3.20 无形资产

##### 3.20.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及减值测试

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和软件信息系统等。无形资产以实际成本计量。

土地使用权按使用年限 50 年平均摊销。外购土地及建筑物的价款难以在土地使用权与建筑物之间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软件信息系统等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其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进行摊销。

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

##### 3.20.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根据内部研究开发项目支出的性质以及研发活动最终形成无形资产是否具有较大不确定性，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管理层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能够证明该无形资产将如何产生经济利益；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 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 3.20 无形资产（续）

##### 3.20.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续）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前期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当开发支出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

#### 3.21 长期资产减值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每年进行减值测试。固定资产、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长期股权投资等，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前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如果在以后期间价值得以恢复，也不予转回。

#### 3.22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包括经营租入固定资产改良及其他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按预计受益期间分期平均摊销，并以实际支出减去累计摊销后的净额列示。

#### 3.23 职工薪酬

##### 3.23.1 短期薪酬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并确认相应负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在职工提供服务从而增加了其未来享有的带薪缺勤权利时，确认与累积带薪缺勤相关的职工薪酬，并以累积未行使权利而增加的预期支付金额计量。在职工实际发生缺勤的会计期间确认与非累积带薪缺勤相关的职工薪酬。

利润分享计划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公司确认相关的应付职工薪酬：

- 1) 因过去事项导致现在具有支付职工薪酬的法定义务或推定义务；
- 2) 因利润分享计划所产生的应付职工薪酬义务金额能够可靠估计。

### 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 3.23 职工薪酬（续）

##### 3.23.2 离职后福利

###### 3.23.2.1 设定提存计划

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根据设定提存计划，预期不会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支付全部应缴存金额的，公司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 3.23.2.2 设定受益计划

公司对设定受益计划的会计处理包括下列四个步骤：

- 1) 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做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归属期间。公司将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予以折现，以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 2)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公司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 3) 确定应当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 4) 确定应当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公司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当职工后续年度的服务将导致其享有的设定受益计划福利水平显著高于以前年度时，按照直线法将累计设定受益计划义务分摊确认于职工提供服务而导致企业第一次产生设定受益计划福利义务至职工提供服务不再导致该福利义务显著增加的期间。

报告期末，公司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在设定受益计划下，公司在下列日期孰早日将过去服务成本确认为当期费用：

- 1) 修改设定受益计划时。
- 2) 企业确认相关重组费用或辞退福利时。

公司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确认一项结算利得或损失。

##### 3.23.3 辞退福利

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 1) 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 2) 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公司按照辞退计划条款的规定，合理预计并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应付职工薪酬。

### 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 3.23 职工薪酬（续）

##### 3.23.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关于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政策进行处理。

除上述情形外，公司按照关于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政策，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在报告期末，将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下列组成部分：

- 1) 服务成本。
- 2)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
- 3) 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上述项目的总净额应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长期残疾福利水平取决于职工提供服务期间长短的，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确认应付长期残疾福利义务；长期残疾福利与职工提供服务期间长短无关的，公司在导致职工长期残疾的事件发生的当期确认应付长期残疾福利义务。

#### 3.24 预计负债

对因产品质量保证、亏损合同等形成的现时义务，其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的流出，在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为预计负债。对于未来经营亏损，不确认预计负债。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因随着时间推移所进行的折现还原而导致的预计负债账面价值的增加金额，确认为利息费用。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以反映当前的最佳估计数。

### 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 3.25 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 3.25.1 股份支付的种类

根据结算方式分为以权益结算的涉及职工的股份支付、以现金结算的涉及职工的股份支付。

##### 3.25.2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股份支付的公允价值按最近一期公司股东向第三方投资者转让股权的定价来确定。

##### 3.25.3 实施、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以权益结算的涉及职工的股份支付，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按照授予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成本费用和资本公积；授予后须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

以现金结算的涉及职工的股份支付，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按照授予日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相应负债；授予后须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相应负债。

#### 3.26 收入确认

收入的金额按照本公司在日常经营活动中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已收或应收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确定。收入按扣除增值税、商业折扣、销售折让及销售退回的净额列示。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本公司，相关的收入能够可靠计量且满足下列各项经营活动的特定收入确认标准时，确认相关的收入。

##### 3.26.1 销售商品

商品销售在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已转移给买方，本公司不再对该商品实施继续管理权和实际控制权，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并且与销售该商品相关的收入和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营业收入的实现。

公司确认产品销售收入的具体原则为国内销售产品已经发出并取得客户确认的验收凭证，出口销售采用 FOB (Free On Board, 即装运港船上交货) 结算，以产品已报关并商检后确认收入；采用 DDP (Delivered Duty Paid)，即在卖方指定的目的地，办理完进口清关手续，将在交货运输工具上尚未卸下的货物交与买方，完成交货) 结算，以产品已交付购买方并取得客户领用单时确认收入。存放外库的产品以产品已被购买方领用并取得领用单据时确认。

##### 3.26.2 提供劳务

提供的劳务在劳务已经提供，收到价款或取得收取价款的证据时，确认营业收入的实现。

### 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 3.26 收入确认（续）

##### 3.26.3 让渡资产使用权

让渡资产使用权取得的利息收入和使用费收入，在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企业，且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收入的实现。

#### 3.27 政府补助

##### 3.27.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应当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 3.27.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 3.27.3 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

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应当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 3.27.4 政府补助在利润表中的核算

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应当计入营业外收支。

##### 3.27.5 政府补助退回的处理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的，在需要退回的当期分情况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  
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 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 3.28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包括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对于按照税法规定能够于以后年度抵减应纳税所得额的可抵扣亏损，视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对于商誉的初始确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对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本公司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予以确认。但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的，不予确认。

#### 3.29 租赁

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为融资租赁。其他的租赁为经营租赁。

##### 3.29.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 3.29.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按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之间的差额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按实际利率法摊销。最低租赁付款额扣除未确认融资费用后的余额以长期应付款列示。

#### 3.30 商誉

商誉为股权投资成本超过应享有的被投资单位于投资取得日的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或者为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成本超过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在合并财务报表上单独列示。购买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股权投资成本超过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的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包含于长期股权投资。

### 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 3.31 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 3.31.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根据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 2019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 号）和《关于修订印发合并财务报表格式（2019 版）的通知》（财会〔2019〕16 号），本公司对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相应调整。	管理层审批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分拆为“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应收票据本期余额 0 元，上期余额 148,857.20 元；应收账款本期余额 23,658,229.66 元，上期余额 17,982,416.79 元。
财政部于 2017 年颁布了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以及《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本公司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前述准则，并根据前述准则关于衔接的规定，于 2019 年 1 月 1 日对财务报表进行了相应的调整。	管理层审批	该准则的实施对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财政部于 2019 年先后发布了《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的通知》（财会〔2019〕8 号）和《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的通知》（财会〔2019〕9 号），通知规定对于 2019 年 1 月 1 日起至相关准则施行日之间发生的交易，应根据相关准则进行调整。对 2019 年 1 月 1 日之前发生的交易，不需要进行追溯调整。	管理层审批	该准则的实施对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新金融工具准则将金融资产分为三类：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新金融工具首次施行日，本公司以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以及该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对金融资产进行重新分类。新金融工具准则以“预期信用损失法”替代了原金融工具准则中的“已发生损失法”。

本公司按照新金融工具准则相关规定，于准则施行日，对金融工具进行以下调整：

1. 本公司根据“预期信用损失法”对金融工具的减值情况进行了评估，经本公司评估，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下的预期信用损失法对本年合并及公司财务报表所列示的金额或披露并无重大影响。

本公司因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对 2019 年 1 月 1 日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各项目无影响。

## 4 税费

### 4.1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纳税增值额(应纳税额按应纳税销售额乘以适用税率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后的余额计算)	6%、9%、10%、13%、16%(外销产品采用“免、抵、退”办法，退税率为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	5%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5% (含地方教育费附加)
河道管理费	应纳流转税额	1%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25%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上海琪瑜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5%
江苏琪瑜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25%
上海琪玖进出口有限公司	25%

### 4.2 税收优惠

2017年10月23日上海琪瑜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资质，证书编号：GR201731000007，发证机关：上海市科学技术委员会、上海市财政局、上海市国家税务局、上海市地方税务局，有效期三年，享受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税率为15%。2017年1月1日至2019年12月31日，上海琪瑜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企业所得税按照15%征收。

根据财税〔2018〕99号文，企业开展研发活动中实际发生的研发费用，未形成无形资产计入当期损益的，在按规定据实扣除的基础上，在2018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期间，再按照实际发生额的75%在税前加计扣除。经审批，上海琪瑜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可享受研发费用75%加计扣除的税收优惠。

## 5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 5.1 货币资金

项 目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库存现金	49,604.88	18,926.32
银行存款	1,167,404.07	1,421,023.10
其他货币资金	-	-
合计	1,217,008.95	1,439,949.42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总额	-	-

报告期内，本公司无用于担保的资产以及所有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 5.2 应收票据

#### 5.2.1 应收票据分类

项 目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商业承兑汇票	-	-
银行承兑汇票	-	148,857.20
合计	-	148,857.20

5.2.2 报告期内，本公司无用于质押的应收票据。

5.2.3 报告期内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2,864,175.41	-
商业承兑汇票	-	470,906.50
合计	2,864,175.41	470,906.50

#### 5.2.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	-	-	-	-	148,857.20	100.00	-	-	148,857.20
其中：										
组合1	-	-	-	-	-	148,857.20	100.00	-	-	148,857.20
组合2	-	-	-	-	-	-	-	-	-	-
合计	-	-	-	-	-	148,857.20	100.00	-	-	148,857.20

## 5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 5.3 应收账款

## 5.3.1 按账龄披露：

账龄	2019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24,130,364.34
1至2年	898,892.56
2至3年	30,539.00
3年以上	427,611.80
小计	25,487,407.70
减：坏账准备	1,829,178.04
合计	23,658,229.66

## 5.3.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2019年12月31日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5,487,407.70	100.00	1,829,178.04	100.00	23,658,229.66
其中：					
组合3	25,487,407.70	100.00	1,829,178.04	100.00	23,658,229.66
合计	25,487,407.70	100.00	1,829,178.04	100.00	23,658,229.66

类别	2018年12月31日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9,370,515.88	100.00	1,388,099.09	100.00	17,982,416.79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合计	19,370,515.88	100.00	1,388,099.09	100.00	17,982,416.79

组合3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2019年12月31日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坏账准备占应收账款余额比例
1年以内	24,130,364.34	1,206,518.22	5%
1至2年	898,892.56	179,778.52	20%
2至3年	30,539.00	15,269.50	50%
3年以上	427,611.80	427,611.80	100%
合计	25,487,407.70	1,829,178.04	

## 5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 5.3 应收账款

#### 5.3.3 坏账准备的情况

类别	2018年 12月31日	本期变动金额				2019年 12月31日
		计提	收回或转 回	转销或核 销	其他变动	
坏账准备	1,388,099.09	441,078.95	-	-	-	1,829,178.04
合计	1,388,099.09	441,078.95	-	-	-	1,829,178.04

其中本期无重要的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

5.3.4 本公司报告期内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0 元。

#### 5.3.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 关系	金额	坏账准备	占应收账款 总额比例（%）
昕诺飞灯具（成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3,113,855.88	655,692.79	51.45
武汉中华昌能源电气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546,474.13	170,537.33	6.07
上海业内灯具制造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465,637.72	73,281.89	5.75
松下电气机器（北京）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439,726.44	71,986.32	5.65
上海权恒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97,184.13	54,859.21	4.30
合计		18,662,878.30		73.22

### 5.4 预付款项

#### 5.4.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1,237,282.06	81.95	1,046,591.76	78.29
1-2年	189,503.05	12.55	244,052.80	18.25
2-3年	82,959.64	5.50	46,283.45	3.46
合计	1,509,744.75	100.00	1,336,928.01	100.00

## 5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 5.4 预付款项

#### 5.4.2 预付款项余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合计金额的比例 (%)
莱茵技术(上海)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9,237.00	7.24
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非关联方	106,000.00	7.02
上海柏胜电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0,000.00	6.62
杭州伏达光电技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6,800.00	5.75
慈溪市鲁工模具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0,000.00	5.30
合计		482,037.00	31.93

### 5.5 其他应收款

#### 5.5.1 其他应收款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
其他应收款	1,620,369.00	1,601,200.00
合计	1,620,369.00	1,601,200.00

#### 5.5.2 其他应收款

##### 5.5.2.1 按账龄披露：

账龄	2019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19,169.00
1至2年	600,000.00
2至3年	991,200.00
3年以上	10,000.00
小计	1,620,369.00
减：坏账准备	-
合计	1,620,369.00

##### 5.5.2.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应收补贴款	991,200.00	991,200.00
押金保证金	610,000.00	610,000.00
其他	19,169.00	-
合计	1,620,369.00	1,601,200.00

## 5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 5.5 其他应收款（续）

## 5.5.2.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19 年 1 月 1 日余额	-	-	-	-
2019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	-	-	-
--转入第二阶段	-	-	-	-
--转入第三阶段	-	-	-	-
--转回第二阶段	-	-	-	-
--转回第一阶段	-	-	-	-
本期计提	-	-	46,283.45	46,283.45
本期转回	-	-	-	-
本期转销	-	-	-	-
本期核销	-	-	46,283.45	46,283.45
其他变动	-	-	-	-
2019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	-	-	-

## 5.5.2.4 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变动金额				2019 年 12 月 31 日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组合 2	-	46,283.45	-	46,283.45	-	-
合计	-	46,283.45	-	46,283.45	-	-

## 5.5.2.5 报告期内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项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46,283.45

## 5.5.2.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四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2019 年 12 月 31 日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 期末余额合计 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 末余额
锡山经济技术开发区 区管委会政府	应收补贴款	991,200.00	1-2 年	61.17	-
友博融资租赁（上海）有限公司	押金保证金	600,000.00	1 年以内	37.03	-
江苏华腾工业设备安装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	19,169.00	1 年以内	1.18	-
锡山区人民政府云林街道办事处	押金保证金	10,000.00	2-3 年	0.62	-
合计		1,620,369.00		100.00	

## 5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 5.5 其他应收款（续）

## 5.5.2.7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单位名称	政府补助项目名称	2019年12月31日	期末账龄	预计收取的时间、金额及依据
锡山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政府	区政府关于鼓励扶持企业上市和挂牌的意见	991,200.00	2-3年	依据补助文件相关条款预计2020年收取991,200.00元
合计		991,200.00		

## 5.6 存货

## 5.6.1 存货分类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4,473,007.50	-	4,473,007.50	6,213,105.98	-	6,213,105.98
在产品	1,804,483.57	-	1,804,483.57	191,967.19	-	191,967.19
库存商品	4,282,607.86	-	4,282,607.86	3,091,160.41	-	3,091,160.41
合计	10,560,098.93	-	10,560,098.93	9,496,233.58	-	9,496,233.58

## 5.6.2 存货跌价准备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2019年12月31日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	-	-	-	-	-
在产品	-	-	-	-	-	-
库存商品	-	-	-	-	-	-
合计	-	-	-	-	-	-

## 5.6.3 存货跌价准备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依据	本期转回、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本期转回金额占该项存货期末余额的比例
原材料与在产品		低于可变现净值	无	-
库存商品		低于可变现净值	无	-

## 5.7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预缴所得税	1,077.96	-
待抵扣进项税	-	1,467,767.22
合计	1,077.96	1,467,767.22

## 5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 5.8 长期股权投资

## 5.8.1 长期股权投资情况表

项 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	-	-	-	-	-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	-	-	56,726.02	-	56,726.02
合计	-	-	-	56,726.02	-	56,726.02

  

被投资单位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宁波理恩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56,726.02	-	56,726.02	-	-	-
合计	56,726.02	-	56,726.02	-	-	-

## 5.9 固定资产

## 5.9.1 固定资产汇总情况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固定资产	23,183,284.01	19,983,434.24
固定资产清理	-	-
合计	23,183,284.01	19,983,434.24

## 5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 5.9 固定资产

#### 5.9.1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6,048,075.65	5,053,621.43	104,380.00	164,410.48	21,370,487.56
2.本期增加金额	3,948,888.17	678,488.87	244,060.00	23,243.88	4,894,680.92
(1) 购置	-	673,057.40	244,060.00	23,243.88	940,361.28
(2) 在建工程转入	3,948,888.17	5,431.47	-	-	3,954,319.64
(3) 企业合并增加	-	-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5,000.00	-	22,246.00	27,246.00
(1) 处置或报废	-	5,000.00	-	22,246.00	27,246.00
4.期末余额	19,996,963.82	5,727,110.30	348,440.00	165,408.36	26,237,922.48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127,047.26	1,111,869.08	54,049.00	94,087.98	1,387,053.32
2.本期增加金额	762,283.56	832,963.67	63,493.78	34,727.84	1,693,468.85
(1) 计提	762,283.56	832,963.67	63,493.78	34,727.84	1,693,468.85
(2) 企业合并增加	-	-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4,750.00	-	21,133.70	25,883.70
(1) 处置或报废	-	4,750.00	-	21,133.70	25,883.70
4.期末余额	889,330.82	1,940,082.75	117,542.78	107,682.12	3,054,638.47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	-	-	-	-
2.本期增加金额	-	-	-	-	-
(1) 计提	-	-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	-	-
(1) 处置或报废	-	-	-	-	-
4.期末余额	-	-	-	-	-
四、账面价值					
1.期末余额	19,107,633.00	3,787,027.55	230,897.22	57,726.24	23,183,284.01
2.期初余额	15,921,028.39	3,941,752.35	50,331.00	70,322.50	19,983,434.24

5.9.2 本公司无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

5.9.3 本公司通过售后租回融资的固定资产账面价值为 2,414,303.43 元。

5.9.4 期末无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5.9.5 期末无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

5.9.6 厂房建筑物被抵押给无锡市联合中小企业担保股份有限公司(19年5月更名为无锡联合融资担保股份公司)，用于其为公司流动资金借款提供担保。

## 5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 5.10 在建工程

#### 5.10.1 在建工程情况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新厂房	-	-	-	2,032,364.01	-	2,032,364.01
机器设备	-	-	-	-	-	-
合计	-	-	-	2,032,364.01	-	2,032,364.01

#### 5.10.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长期待摊费用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新厂房	28,000,000.00	2,032,364.01	1,916,524.16	3,948,888.17	-	-	100%	100%	-	-	-	自有资金
机器设备	5,431.47	-	5,431.47	5,431.47	-	-	100%	100%	-	-	-	自有资金
合计	21,558,195.00	2,032,364.01	1,921,955.63	3,954,319.64	-	-			-	-	-	

#### 5.10.3 本期未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 5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 5.11 无形资产

#### 5.11.1 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3,658,195.00	219,520.47	3,877,715.47
2.本期增加金额	-	-	-
(1)购置	-	-	-
(2)内部研发	-	-	-
(3)企业合并增加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21,965.82	21,965.82
(1)处置	-	21,965.82	21,965.82
4.期末余额	3,658,195.00	197,554.65	3,855,749.65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182,909.70	28,387.96	211,297.66
2.本期增加金额	73,163.88	39,881.33	113,045.21
(1)计提	73,163.88	39,881.33	113,045.21
(2)企业合并增加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9,002.85	9,002.85
(1)处置	-	9,002.85	9,002.85
4.期末余额	256,073.58	59,266.44	315,340.02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	-	-
2.本期增加金额	-	-	-
(1)计提	-	-	-
(2)企业合并增加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
(1)处置	-	-	-
4.期末余额	-	-	-
四、账面价值			
1.期末余额	3,402,121.42	138,288.21	3,540,409.63
2.期初余额	3,475,285.30	191,132.51	3,666,417.81

期末无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

期末土地使用权抵押给无锡市联合中小企业担保股份有限公司（19年5月更名为无锡联合融资担保股份公司），用于其为公司流动资金借款提供担保。

### 5.12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2018年 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其他减少	2019年 12月31日	其他减少的原因
装修工程	3,267,011.32	-	332,678.56	-	2,934,332.76	
合计	3,267,011.32	-	332,678.56	-	2,934,332.76	

## 5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 5.13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 5.13.1 未经抵消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829,178.04	283,023.83	1,254,497.74	194,695.02
可抵扣亏损	-	-	-	-
递延收益	400,402.71	100,100.68	409,013.52	102,253.38
小计	2,229,580.75	383,124.51	1,663,511.26	296,948.40

#### 5.13.2 报告期内无未经抵消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 5.13.3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可抵扣亏损	14,993,108.50	17,563,497.12
资产减值准备	-	133,601.35
合计	14,993,108.50	17,697,098.47

#### 5.13.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年份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备注
2021年	-	729,515.64	
2022年	-	2,629,373.46	
2023年	7,716,037.80	14,204,608.02	
2024年	7,277,070.70	-	
合计	14,993,108.50	17,563,497.12	

### 5.14 短期借款

#### 5.14.1 短期借款分类

借款类别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质押借款	-	-
抵押借款	20,000,000.00	10,000,000.00
保证借款	8,000,000.00	8,000,000.00
信用借款	-	-
商业承兑汇票贴现	-	-
合计	28,000,000.00	18,000,000.00

其中保证借款 800 万中上海银行 300 万借款的保证人为上海市中小微企业政策性融资担保基金管理中心、阮明华、赵继韻；宁波银行 500 万借款的保证人为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阮明华、赵继韻。

抵押借款 2000 万为抵押担保和保证担保，其中公司的土地使用权和在建工程厂房建筑部分作价抵押给无锡市联合中小企业担保股份有限公司（19 年 5 月更名为无锡联合融资担保股份公司），用于其为公司提供保证担保。同时阮明华、赵继韻为借款提供保证担保。

## 5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 5.14 短期借款（续）

5.14.2 本公司无已到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

### 5.15 应付账款

#### 5.15.1 应付账款列示：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购买材料、物资和接受劳务 供应的款项	23,346,218.06	22,200,839.33
合计	23,346,218.06	22,200,839.33

5.15.2 本报告期无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 5.16 预收款项

#### 5.16.1 预收账款列示：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预收货款	5,403.63	460,420.18
合计	5,403.63	460,420.18

5.16.2 本报告期预收账款账龄中无超过一年的项目。

## 5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 5.17 应付职工薪酬

## 5.17.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2018年 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9年 12月31日
一、短期薪酬	616,800.00	13,392,916.25	13,658,136.25	351,580.00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 提存计划	-	800,454.15	800,454.15	-
三、辞退福利	-	86,702.20	86,702.20	-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 他福利	-	-	-	-
合计	616,800.00	14,280,072.60	14,545,292.60	351,580.00

## 5.17.2 短期薪酬

项目	2018年 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9年 12月31日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616,800.00	11,918,109.37	12,183,329.37	351,580.00
二、职工福利费	-	759,606.25	759,606.25	-
三、社会保险费	-	446,507.35	446,507.35	-
其中：1.医疗保险费	-	395,801.47	395,801.47	-
2.工伤保险费	-	9,077.71	9,077.71	-
3.生育保险费	-	41,628.17	41,628.17	-
4.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	-	-	-
四、住房公积金	-	259,648.00	259,648.00	-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	9,045.28	9,045.28	-
六、短期带薪缺勤	-	-	-	-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	-	-	-
八、其他	-	-	-	-
合计	616,800.00	13,392,916.25	13,658,136.25	351,580.00

## 5.17.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2018年 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9年 12月31日
1.基本养老保险	-	778,219.80	778,219.80	-
2.失业保险费	-	22,234.35	22,234.35	-
3.企业年金缴费	-	-	-	-
合计	-	800,454.15	800,454.15	-

## 5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 5.18 应交税费

税种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增值税	272,286.15	329.75
企业所得税	-	-317.11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26,278.80	19,628.92
城市维护建设税	18,965.24	-
教育费附加	16,008.45	-
土地使用税	9,435.00	-
房产税	27,811.08	-
合计	370,784.72	19,641.56

### 5.19 其他应付款

#### 5.19.1 其他应付款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应付利息	397,629.87	320,350.78
应付股利	-	-
其他应付款	6,200,430.80	9,806,937.71
合计	6,598,060.67	10,127,288.49

#### 5.19.2 应付利息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397,629.87	320,350.78
合计	397,629.87	320,350.78

报告期内无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 5.19.3 其他应付款

##### 5.19.3.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应付关联公司	3,490,000.00	5,520,000.00
应付第三方	2,710,430.80	4,286,937.71
资金拆借	2,000,000.00	2,240,000.00
股权收购款	-	338,371.30
其他	710,430.80	1,708,566.41
合计	6,200,430.80	9,806,937.71

5.19.3.2 报告期内无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 5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 5.2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736,818.64	2,058,066.43
合计	736,818.64	2,058,066.43

其他说明：  
为一年内到期的售后租回应付款。

## 5.21 长期应付款

## 5.21.1 分类列示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长期应付款	-	736,818.64
专项应付款	-	-
合计	-	736,818.64

## 5.21.2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售后租回应付款	-	736,818.64
合计	-	736,818.64

## 5.22 递延收益

项目	2018年 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9年 12月31日	形成原因
土地款补贴	1,363,378.40	-	28,702.68	1,334,675.72	与土地使用权同步摊销
合计	1,363,378.40	-	28,702.68	1,334,675.72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负债项目	2018年 12月31日	本期新增 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 收益金额	其他变动	2019年 12月31日	与资产 相关/ 与收益 相关
锡山经济技术开发区芙蓉四路北、蓉洋二路西土地使用权补贴	1,363,378.40	-	28,702.68	-	1,334,675.72	与资产 相关
合计	1,363,378.40	-	28,702.68	-	1,334,675.72	

## 5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 5.23 实收资本

	2018年 12月31日	本期变动增减(+、-)					2019年 12月31日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15,000,000.00	-	-	-	-	-	15,000,000.00
王慧萍	1,125,000.00	-	-	-	-	-	1,125,000.00
汤广芝	1,125,000.00	-	-	-	-	-	1,125,000.00
阮明华	5,837,500.00	-	-	-	-	-	5,837,500.00
陈伟民	1,625,000.00	-	-	-	-	-	1,625,000.00
陈志新	1,375,000.00	-	-	-	-	-	1,375,000.00
程翠莲	750,000.00	-	-	-	-	-	750,000.00
王微	625,000.00	-	-	-	-	-	625,000.00
杨飞峰	350,000.00	-	-	-	-	-	350,000.00
吴海芳	287,500.00	-	-	-	-	-	287,500.00
杨中天	525,000.00	-	-	-	-	-	525,000.00
郭为勇	437,500.00	-	-	-	-	-	437,500.00
徐小良	62,500.00	-	-	-	-	-	62,500.00
黄宁章	25,000.00	-	-	-	-	-	25,000.00
茅文超	250,000.00	-	-	-	-	-	250,000.00
王嘉韻	312,500.00	-	-	-	-	-	312,500.00
王骊虢	187,500.00	-	-	-	-	-	187,500.00
占竹林	100,000.00	-	-	-	-	-	100,000.00

## 5.24 资本公积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9年12月31日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3,329,228.53	-	-	3,329,228.53
合计	3,329,228.53	-	-	3,329,228.53

## 5.25 盈余公积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9年12月31日
法定盈余公积	294,695.47	-	-	294,695.47
任意盈余公积	-	-	-	-
储备基金	-	-	-	-
企业发展基金	-	-	-	-
合计	294,695.47	-	-	294,695.47

根据公司法 and 公司章程的规定，本公司按净利润的 10%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当本公司法定盈余公积累计额为本公司注册资本 50% 以上时，不再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 5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 5.26 未分配利润

项 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调整前 上年末未分配利润	-11,430,923.01	1,737,071.05
调整 年初未分配利润(调增+, 调减-)	-	-
调整后 年初未分配利润	-11,430,923.01	1,737,071.05
加：本年归属于公司所有者的利润	671,137.73	-13,167,994.06
同一控制下合并被合并方合并前净利润	-	-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	-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	-
应付普通股股利	-	-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	-
未分配利润转增资本	-	-
其他	-	-
加：冲回多提取的法定盈余公积	-	-
年末未分配利润	-10,759,785.28	-11,430,923.01

### 5.27 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 5.27.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73,289,269.31	57,597,109.90	63,704,388.09	57,524,121.16
其他业务	44,389.11	38,437.48	4,274.14	82,866.21
合计	73,333,658.42	57,635,547.38	63,708,662.23	57,606,987.37

### 5.28 税金及附加

项 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城市维护建设税	64,410.72	82,667.40
教育费附加	55,397.16	81,080.42
印花税	41,730.20	53,933.65
房产税	230,217.59	89,609.76
土地使用税	66,045.00	56,610.00
合 计	457,800.67	363,901.23

## 5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 5.29 销售费用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工资及福利	1,028,672.65	1,328,581.30
差旅及办公费	183,303.38	242,179.70
运输费	560,040.80	552,478.59
业务经费	504,212.53	810,886.54
其他	22,918.38	279,357.61
合计	2,299,147.74	3,213,483.74

## 5.30 管理费用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工资及福利	2,543,960.46	5,234,275.50
租赁费	319,685.00	664,466.88
办公及招待费	185,274.05	466,918.40
咨询费	992,325.84	1,322,572.29
招聘费	26,433.96	60,333.30
折旧及摊销	1,279,070.13	525,216.44
差旅费及车辆费	356,651.39	541,998.59
安保费	350,662.55	299,494.82
其他	418,394.94	885,924.76
合计	6,472,458.32	10,001,200.98

## 5.31 研发费用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工资及福利	3,282,134.33	2,794,998.82
材料投入	284,234.99	539,006.37
折旧及摊销	142,199.58	393,602.17
其他	258,013.45	491,861.19
合计	3,966,582.35	4,219,468.55

## 5.32 财务费用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利息支出	1,725,083.88	1,326,334.71
减：利息收入	15,911.38	8,336.00
利息净支出	1,709,172.50	1,317,998.71
汇兑损失	421.31	-
减：汇兑收益	-	2,922.03
汇兑净损失	421.31	-2,922.03
银行手续费	25,161.09	21,269.92
合计	1,734,754.90	1,336,346.60

## 5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 5.33 其他收益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锡山经济技术开发区芙蓉四路北、 蓉洋二路西土地使用权补贴	28,702.68	28,702.68
稳岗补贴	24,952.00	666.00
社会贡献奖	48,000.00	182,000.00
个税返还	12,658.58	
科技履约贷保费补贴	42,480.00	
合计	156,793.26	211,368.68

## 5.34 投资收益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56,726.02	-62,219.18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 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	-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 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6,300.00	-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取得的投资收益	-	-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	-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 量产生的利得	-	-
.....	-	-
合计	-50,426.02	-62,219.18

## 5.35 信用减值损失

项目	2019 年度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441,078.95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46,283.45
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
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
合计	-487,362.40

## 5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 5.36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一、坏账损失	不适用	143,752.18
二、存货跌价损失	-	-
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	不适用	-
四、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	不适用	-
五、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	-
六、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	-
七、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	-
八、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	-
九、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	-
十、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	-
十一、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	-
十二、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	-
十三、商誉减值损失	-	-
十四、其他	-	-
合计	-	143,752.18

## 5.37 资产处置收益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	488,726.74
合计	-	488,726.74

## 5.38 营业外收入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	-	-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	-	-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	-	-
债务重组利得	-	-	-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所得	-	-	-
接受捐赠	-	-	-
政府补助	-	-	-
其他	216,101.75	3,563.58	216,101.75
合计	216,101.75	3,563.58	216,101.75

## 5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 5.39 营业外支出

项 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14,325.27	64,909.02	14,325.27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14,325.27	64,909.02	14,325.27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	-	-
债务重组损失	-	-	-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	-	-
对外捐赠	-	-	-
盘亏损失	-	1,466,645.11	-
滞纳金	3,186.76	14.93	3,186.76
合 计	17,512.03	1,531,569.06	17,512.03

## 5.40 所得税费用

## 5.40.1 所得税费用表

项 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当期所得税费用	-	-
递延所得税费用	-86,176.11	774,251.14
合 计	-86,176.11	774,251.14

## 5.40.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 目	2019 年度
利润总额	584,961.62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87,744.24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35,853.28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41,392.10
前期已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本期冲销对所得税的影响	-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18,846.90
研发费用	-370,012.63
所得税费用	-86,176.11

## 5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 5.41 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 5.41.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利息收入	15,911.38	8,336.00
政府补助	128,090.58	182,666.00
其他	5,000.00	1,262.20
合计	149,001.96	192,264.20

#### 5.41.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租赁费	319,685.00	664,466.88
咨询费	992,325.84	1,322,572.29
差旅办公及业务招待费	872,789.96	2,061,983.23
运输费	560,040.80	552,478.59
其他	541,464.90	1,055,847.71
合计	3,286,306.50	5,657,348.70

#### 5.41.3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返还给少数股东的剩余投资款	-	104,781.19
合计	-	104,781.19

#### 5.41.4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售后租回保证金	-	600,000.00
合计	-	600,000.00

## 5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 5.42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 5.42.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b>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b>		
净利润	671,137.73	-14,553,354.44
加: 资产减值准备	487,362.40	-143,752.18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693,468.85	1,441,980.69
无形资产摊销	113,045.21	97,363.8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332,678.56	108,182.2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488,726.74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4,325.27	64,909.02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738,908.04	1,323,412.68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0,426.02	62,219.18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86,176.11	774,251.14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	-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063,865.35	4,396,128.93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089,454.55	3,780,977.87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61,868.24	-2,269,304.35
其他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00,012.17	-5,405,712.11
<b>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b>		
债务转为资本	-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
<b>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b>		
现金的年末余额	1,217,008.95	1,439,949.42
减: 现金的年初余额	1,439,949.42	1,128,252.97
加: 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	-
减: 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22,940.47	311,696.45

## 5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 5.42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续)

#### 5.42.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一、现金	1,217,008.95	1,439,949.42
其中：库存现金	49,604.88	18,926.32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167,404.07	1,421,023.1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	-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	-
存放同业款项	-	-
拆放同业款项	-	-
二、现金等价物	-	-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	-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17,008.95	1,439,949.42

### 5.43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固定资产	19,107,633.00	抵押借款
固定资产	2,414,303.43	售后租回融资
无形资产	3,402,121.42	抵押借款
合计	24,924,057.85	

## 6 合并范围的变更

### 6.1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本期吸收合并了子公司苏州琪宏业照明科技有限公司。新设了子公司上海琪玖进出口有限公司。

## 7 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

### 7.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 7.1.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江苏琪瑜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江苏	江苏	生产制造	100%	-	货币投入
上海琪玖进出口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贸易	100%	-	货币投入

### 7.2 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本年底在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未发生变化。

### 7.3 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 7.3.1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宁波理恩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浙江	浙江	研发与销售	20%	-	权益法

#### 7.3.2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2019年度	2018年12月31日/2018年度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	56,726.02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56,726.02	-62,219.18
其他综合收益	-	-
综合收益总额	-56,726.02	-62,219.18

## 8 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至最低水平，使股东和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认和分析本公司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内。

本公司的金融工具导致的主要风险是信用风险、流动风险及市场风险。管理层已审议并批准管理这些风险的政策，概括如下。

### (一)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能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本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与应收款项有关。为控制该项风险，本公司分别采取了以下措施。

#### 1.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本公司仅与经认可的、信誉良好的第三方进行交易。按照本公司的政策，需对所有要求采用信用方式进行交易的客户进行信用审核。另外，本公司对应收账款余额进行持续监控，以确保本公司不致面临重大坏账风险。

由于本公司的应收账款主要集中在长期合作的几家客户，收款一直很稳定，本公司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集中风险。

#### 2. 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的其他应收款主要系保证金及员工备用金等，公司对此等款项与相关经济业务一并管理并持续监控，以确保本公司不致面临重大坏账风险。

### (二) 流动风险

流动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与金融负债有关的义务时遇到资金短缺的风险，其可能源于无法尽快以公允价值售出金融资产；或者源于对方无法偿还其合同债务；或者源于提前到期的债务；或者源于无法产生预期的现金流量。

为控制该项风险，本公司综合运用票据结算、银行借款等多种融资手段，并采取长、短期融资方式适当结合，优化融资结构的方法，保持融资持续性与灵活性之间的平衡。本公司已从多家商业银行取得银行授信额度以满足营运资金需求和资本开支。

#### 金融工具按剩余到期日分类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账面价值	未折现合同金额	1年以内	1-3年	3年以上
应付账款	23,346,218.06	-	23,346,218.06	-	-
其他应付款	6,598,060.67	-	6,598,060.67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736,818.64	756,600.00	736,818.64	-	-
小计	30,681,097.37	756,600.00	30,681,097.37	-	-

## 8 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续）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账面价值	未折现合同金额	1年以内	1-3年	3年以上
应付账款	22,200,839.33	-	22,200,839.33	-	-
其他应付款	10,127,288.49	-	10,127,288.49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058,066.43	2,251,410.00	2,058,066.43	-	-
长期应付款	736,818.64	756,600.00	-	736,818.64	-
小计	35,123,012.89	3,008,010.00	34,386,194.25	736,818.64	-

## (三) 资本风险管理

本公司的资本风险管理政策是保障公司持续经营，为股东提供回报和为其他利益相关者提供利益，同时维持最佳的资本结构以降低资本成本。

本公司的资本结构包括短期借款、售后租回融资款、银行存款及本公司所有者权益。管理层通过考虑资金成本及各类资本风险而确定资本结构。本公司将通过偿还银行借款平衡资本结构。

本公司采用资产负债率监督资本风险。截至2019年12月31日，本公司的资产负债比率为88.54%（2018年12月31日：88.54%）。

## (四) 利率风险

本公司面临的利率风险主要来源于银行存款及借款。公司目前持有的借款平均利率为5.16%。假设在其他条件不变的情况下，借款利率上升或下降1%，则可能影响本公司本期的净利润29.7万元。

## 9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 9.1 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王慧萍、汤广芝、阮明华、陈伟民、陈志新、程翠莲、王微、杨中天、吴海芳、郭为勇、杨飞峰、徐小良、黄宁章、茅文超、王嘉韻、王骊虢、占竹林				合计 100.00%	合计 100.00%

股东王慧萍、汤广芝每人持股比例均为 7.50%，股东阮明华持股比例为 38.91%，股东陈伟民持股比例为 10.83%，股东陈志新持股比例为 9.17%，股东程翠莲持股比例为 5%，股东王微持股比例为 4.16%，股东杨中天持股比例为 3.5%，股东吴海芳持股比例为 1.92%，股东郭为勇持股比例为 2.92%，股东杨飞峰持股比例为 2.33%，股东徐小良持股比例为 0.42%，股东黄宁章持股比例为 0.17%，股东茅文超持股比例为 1.67%，股东王嘉韻持股比例为 2.08%，股东王骊虢持股比例为 1.25%，股东占竹林持股比例为 0.67%，上述 17 名股东对本公司实施共同控制。

### 9.2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本公司子公司情况详见附注：7.1。

### 9.3 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上海琪瑞电气照明有限公司（已注销）	股东对外投资的公司
上海久旺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高管控股的公司
上海业内灯具制造有限公司（18 年 10 月开始不是关联方）	与少数股东同属最终同一控制人
苏州根发灯具制造有限公司（18 年 10 月开始不是关联方）	子公司合资方、少数股东

### 9.4 关联交易情况

#### 9.4.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 9.4.1.1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报告期内无关联方采购交易。

##### 9.4.1.2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上海业内灯具制造有限公司（18 年 10 月开始不是关联方）	销售商品	-	11,064,615.79

## 9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续）

### 9.4 关联交易情况（续）

#### 9.4.2 关联租赁情况

##### 9.4.2.1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海业内灯具制造有限公司 (18年10月开始不是关联方)	房屋建筑物	-	54,310.89

#### 9.4.3 关联担保情况

##### 9.4.3.1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阮明华、赵继韻	15,000,000.00	2019年8月27日	2022年8月27日	否
阮明华、赵继韻	5,000,000.00	2019年4月18日	2022年4月18日	否
阮明华、赵继韻	5,000,000.00	2018年12月4日	2021年12月3日	否
阮明华、赵继韻	3,000,000.00	2019年4月25日	2023年4月25日	否

##### 9.4.3.2 关联方资金拆借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上海久旺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1,500,000.00	2017年6月1日	2019年4月	
上海久旺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40,000.00	2018年1月9日	2019年1月	
上海久旺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40,000.00	2018年1月9日	2019年2月	
上海久旺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40,000.00	2018年1月9日	2019年3月	
上海久旺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40,000.00	2018年1月9日	2019年4月	
上海久旺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40,000.00	2018年1月9日	2019年5月	
上海久旺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40,000.00	2018年1月9日	2019年6月	
上海久旺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40,000.00	2018年1月9日	2019年7月	
上海久旺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40,000.00	2018年1月9日	2019年8月	
上海久旺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40,000.00	2018年1月9日	2019年9月	
上海久旺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40,000.00	2018年1月9日	2019年10月	
上海久旺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40,000.00	2018年1月9日	2019年11月	
上海久旺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40,000.00	2018年1月9日	2019年12月	
上海久旺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950,000.00	2017年6月1日	2020年12月31日	
上海久旺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	2017年7月15日	2020年12月31日	
上海久旺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1,540,000.00	2018年1月9日	2020年12月31日	

#### 9.4.4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项目	2019年度	2018年度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3,944,148.53	3,920,932.42

**9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续）****9.5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9.5.1 应收项目**

期末无应收关联方余额。

**9.5.2 应付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应付账款	上海琪瑞电气照明有限公司	-	1,455,404.85
其他应付款	上海久旺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3,490,000.00	5,520,000.00
应付利息	上海久旺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175,716.93	284,865.68

**10 承诺及或有事项****10.1 重要承诺事项**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本公司发生的需要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如下：

根据已签订的经营租赁合同，截至各资产负债表日后连续三个会计年度，每年将支付的经营租赁租金为：

截至期限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一年以内(含一年)	276,315.00	394,200.00
一至两年(含两年)	286,170.00	404,055.00
两至三年(含三年)	143,085.00	413,910.00
三年以上	-	206,955.00
合计	705,570.00	1,419,120.00

**10.2 或有事项**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或有事项。

**11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止2020年4月27日，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期后事项。

**12 其他重要事项**

截止本报告签发日，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 13 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 13.1 应收账款

##### 13.1.1 按账龄披露：

账龄	2019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25,777,603.97
1至2年	692,066.33
2至3年	30,539.00
3年以上	427,611.80
小计	26,927,821.10
减：坏账准备	1,742,706.80
合计	25,185,114.30

##### 13.1.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2019年12月31日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组合3	24,378,461.77	90.53	1,742,706.80	100.00	22,635,754.97
组合4	2,549,359.33	9.47	-	-	2,549,359.33
合计	26,927,821.10	100.00	1,742,706.80	100.00	25,185,114.30

类别	2018年12月31日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8,972,076.98	100.00	1,189,294.19	100.00	17,782,782.79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合计	18,972,076.98	100.00	1,189,294.19	100.00	17,782,782.79

### 13 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 13.1 应收账款（续）

组合 3 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23,228,244.64	1,161,412.23	5%
1 至 2 年	692,066.33	138,413.27	20%
2 至 3 年	30,539.00	15,269.50	50%
3 年以上	427,611.80	427,611.80	100%
合计	24,378,461.77	1,742,706.80	

#### 13.1.3 坏账准备的情况

类别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变动金额				2019 年 12 月 31 日
		计提	收回或转 回	转销或核 销	其他变动	
组合 3	1,189,294.19	553,412.61	-	-	-	1,742,706.80
合计	1,189,294.19	553,412.61	-	-	-	1,742,706.80

13.1.4 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 13.1.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 关系	金额	坏账准备	占应收账款 总额比例(%)
昕诺飞灯具（成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3,113,855.88	655,692.79	48.70
江苏琪瑜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关联方	2,549,359.33	-	9.47
武汉中华昌能源电气科技有限公 司	非关联方	1,546,474.13	170,537.33	5.74
上海业内灯具制造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465,637.72	73,281.89	5.44
松下电气机器（北京）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439,726.44	71,986.32	5.35
合计		20,115,053.50		74.70

#### 13.2 长期股权投资

##### 13.2.1 长期股权投资情况表

项 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减值 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 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30,020,000.00	-	30,020,000.00	35,851,800.00	2,874,911.64	32,976,888.36
对联营、合营企 业投资	-	-	-	56,726.02	-	56,726.02
合计	30,020,000.00	-	30,020,000.00	35,908,526.02	2,874,911.64	33,033,614.38

### 13 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 13.2 长期股权投资（续）

被投资单位	2018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9年12月31日	本期计提 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江苏琪瑜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00.00	-	-	30,000,000.00	-	-
苏州琪宏业照明科技有限公司	2,976,888.36	-	2,976,888.36	-	-	-
上海琪玖进出口有限公司	-	20,000.00	-	20,000.00	-	-
宁波理恩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56,726.02	-	56,726.02	-	-	-
合计	33,033,614.38	20,000.00	3,033,614.38	30,020,000.00	-	-

### 13 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 13.3 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73,476,926.42	62,756,979.58	45,697,748.15	37,304,598.83
其他业务	14,880,810.10	14,874,858.47	6,893,632.54	6,888,817.74
合计	88,357,736.52	77,631,838.05	52,591,380.69	44,193,416.57

#### 13.4 投资收益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	-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56,726.02	-62,219.18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	-145,942.0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	-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6,300.00	-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	-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	-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	-
.....	-	-
合计	-50,426.02	-208,161.20

## 14 补充资料

## 14.1 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4,325.27	423,817.72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档，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56,793.26	211,368.68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	-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	-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	-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	-
债务重组损益	-	-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	-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	-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	-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6,300.00	-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	-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	-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	-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	-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12,914.99	-1,463,096.46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	-
所得税影响额	-	-31,520.25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	-
合计	361,682.98	-859,430.31

**14 补充资料（续）**

## 14.2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净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 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8.91%	0.0447	0.044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 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11%	0.0206	0.0206

**15 财务报表之批准**

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批准通过。

上海琪瑜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阮明华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茅文超

会计机构负责人： 茅文超

日期：2020年4月27日

附：

###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三）年度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文件备置地址：

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